

恩福

BLESSINGS

V. 7 N.1 總22 2007/01

信仰在文化扎根 文化藉信仰更新
Christian Faith and Cultural Transformation

中國啊！我來了——新教來華兩百年（一）
China, Here I come!
Two Hundred Years of Protestant Missions in China
(Part One)

前車可鑑——從歷史角度看中國文化宣教
Lessons from History: China Cultural Mission from a
Historical Perspective

教會領袖失足時
When Church Leaders Fell

清華校長梅貽琦
Chi Mei, the President of Qinghua University

明末三部宗教版畫
Three Christian Engravings at the End of the Ming Dynasty



目錄 Contents

中國啊！我來了

——新教來華兩百年（一） 1

China, Here I come! Two Hundred Years of Protestant Missions in China (Part One) 編輯室

前車可鑑

——從歷史角度看中國文化宣教 4

Lessons from History: China Cultural Mission from a Historical Perspective 蘇文峰

當教會領袖失足時 8

When Church Leaders Fell 劉良淑

清華校長梅貽琦 12

Yi Chi Mei, the President of Qinghua University 侯杰、劉宇聰

初期的神學與希臘文化 14

The Early Theology and Greek Culture 章雪富

明末三部宗教版畫 16

Three Christian Engravings at the End of the Ming Dynasty 莫小也

達爾文進化論可信嗎？ 19

Is Darwin's Evolutionary Theory Trustworthy? 李宇君

大自然是最後歸宿？

——安妮寶貝的《蓮花》讀後 21

Is Nature the Final Destination? Book Review of Annie Baby's *Lotus* 石衡潭

峰迴路轉歷神恩 23

Experiencing God's Grace in Life's Winding Path 胡春林

豬年探命 封底

Discussion of Fate in the Year of the Pig 蘇卿

恩福

2007年1月 第七卷第一期 總 22

出版者：恩福基金會

The Blessings Foundation, Inc.

701 S. Atlantic Blvd. Suite 303, Monterey Park, CA 91754, U.S.A.

Tel. (626) 308-3530 Fax (626) 308-3534

e-mail: theblessingsf@yahoo.com

Website: www.bf21.org

會長／主編 陳宗清

執行編輯 劉良淑

電腦美編 夏訓智

編輯 莊光梓

行政 林雪騰

編輯委員 王忠欣、李靈、呂沛淵、莊祖鯤、
陳俊偉、陳惠琬、陳愛光、張路加、
遠志明、蔡茂堂、劉同蘇、謝文郁
(按筆劃順序)

本刊自由索閱，建議奉獻：\$15(一年四期)。

索閱單請影印本期 11 頁

奉獻支票請開：The Blessings Foundation, Inc.

本刊有作者署名之文章，文責作者自負，立場不代表本刊。

本刊保留文章版權，歡迎轉載，請先來信通知。

The Blessings, Vol. 7, No.1, January, 2007

President/Chief Editor: Grant Chen

Managing Editor: Liang-Shwu Chen

Computer and Design Editor: Harris Ha

Editor: Julie Chuang

Published quarterly by The Blessings Foundation, Inc.

Postmaster: Send Address Changes to

701 S. Atlantic Blvd. Suite 303, Monterey Park, CA 91754
U.S.A.

ISSN# 1543-0936

恩福基金會

The Blessings Foundation, Inc.

異象 推動文化宣教 耕耘華人心田

信仰 本基金會為信聖經為真神啓示，原稿毫無錯誤，是信仰與生活最高的準則，並接受早期教會信經以及近日福音派的信仰告白。

Our Vision

Ploughing the Field of Chinese Culture
Preparing Hearts for the Gospel

Our Confession

We accept the Bible as the inerrant revelation of God, guiding faith and living. We also accept the creeds of the early churches and the evangelical confessions.

中國啊！我來了

新教來華兩百年(一)

編輯室



2007年適逢基督教入華兩百年，對華人基督徒而言，這無疑是最值得紀念的大事。

基督信仰留在中國歷史裡最早的紀錄，是唐朝的景教。爾後，元朝的耶里可溫教曾驚鴻一瞥；明清之際的天主教在知識界刻下了較深的印痕，也生根在少數人心中。然而，自1807年新教傳入之後，這信仰才以雷霆萬鈞之勢衝擊中國，終於帶來今日遍地開花的盛況。

本刊編輯室把這兩百年的宣教歷史作一鳥瞰，概略分成四個五十年來鋪陳，以饜讀者。本期素描1807至1857年的背景與早期華路藍縷的宣教之路。

帶著「決死」心志的宣教士

「馬禮遜先生，你真相信你能改革中華帝國崇拜偶像的習俗嗎？」三叉戟號(The Trident)船主帶著不屑的冷諷說。「不！先生，」馬禮遜十分嚴肅的回答：「但我相信我的上帝能。」

十九世紀初，整個歐洲籠罩在工業革命的大變化中，傳統手工生產變成了機器生產。人民的生活水平提高，國家富強，社會一片欣欣向榮。一些國家國勢強盛，力圖向外發展，海運發達的英國更到處建殖民地，號稱「日不落國」。

同時期，英國教會界也興起了大規模的復興運動，許多教會經歷了聖靈的更新，成立差會傳揚福音。二十五歲的馬禮遜原可以在自己的家園，享受繁榮的環境，但他領受了上帝的呼召，寧可拋棄這些優勢，帶著「決死」的心志，孤獨地前往門戶深鎖的中國。

1807年1月，當馬禮遜出發之時，英國除了東印度公司的船隻之外，沒有其他船可前往中國，但是東印度公司為了保障自己的商業利益，禁止傳教士搭乘。馬禮遜只得先前往美國。經過一百多天，海上且遇暴風的侵襲，總算安抵紐約。又好不容易透過熱心人士的協助，買到船票，得以邁上中國之路。船主對於馬禮遜的宗教狂熱舉動並不以為然，但暗地裡也不得不佩服他的勇氣和奉獻。

門戶深鎖、限制重重

遠在東方的中國，此時期則沒有歐洲國家的活力。大清王朝經歷了前三個皇帝的盛世之後，1799年乾隆駕崩，嘉慶帝正式執政，雖然力圖革新，但國內土地長期高度集中於大官僚、大地主手中，農民大量破產、流亡，政治腐敗，社會矛盾加深，川、楚白蓮教和魯、豫天理教紛紛爆發農民起義。清朝的國勢實際上已由盛轉衰。外交上，清廷

採取閉關政策，只開放廣州一地對外貿易。為防「外夷久居窺視」，規定外國商船到達廣州時，只能停泊於黃埔，每年五月到十月才可以貿易，冬季即需揚帆回國或寄住澳門。

因此，1807年9月4日馬禮遜抵達澳門，9月7日到廣州時，立刻被送進「十三行」夷館。當時「夷人」不准在廣州隨意居留；如因商務需要，只能住在商館內，人數不得超過五名，不准出外閒遊，不准番婦進省。清政府嚴禁售予洋人史書，教外人華文，又禁止攜帶翻譯書籍入廣州居住。1812年更頒布命令：「如有洋人秘密印刷書籍，傳教惑眾，並滿漢人等受洋人委派傳教，及改稱名字（受洗基督徒名字），擾亂治安，違者斬首；信從洋教而不願反教者，充軍遠方（至黑龍江）。」馬禮遜入華後，以翻譯聖經為主，但在中國閉鎖門戶、禁令森嚴的背景下，他的工作舉步維艱，是可想而知的。

經過了二十七年的辛勞事奉，1834年8月1日馬禮遜病逝廣州。同年，英國政府取消東印度公司對華的專賣權，改由英國政府派商務監督到中國負責兩國貿易和談判，從此改成雙方政府的交涉，也為日後的鴉片戰爭埋下導火線。馬禮遜的過世，可謂是基督新教入華第一個五十年的分水嶺。在此之前，傳教事工是暗地的，在境外進行的。他或許未曾想到，幾年之後，傳教士竟然有機會直接到中國境內傳福音。

撞開中國大門

東印度公司為了利益，自十八世紀末就開始傾銷鴉片到中國。道光皇帝即位後，決心嚴厲禁止鴉片入口，派欽差大臣林則徐到廣州查禁鴉片。1839年6月3日，林則徐在虎門焚燒所收繳的鴉片，然而，這行動卻成為1840年中英戰爭的導火線。在英國的強力攻擊下，清廷敗陣，最後於1842年（道光二十二年）簽定了中國第一個不平等條約

由於中國閉關政策的限制，第一階段的傳教方式屬於“無聲的佈道”，以文字出版為宣教的先鋒。
Due to China's close door policy, the first stage of mission work was "silent evangelism" with Christian publications as the vanguard.

——《南京條約》。條約中除了割讓香港外，還開放廣州、廈門、福州、寧波、上海五口通商。及至1844年，清廷又先後與美國和法國簽訂了《望廈條約》和《黃埔條約》，准許外國教士在這五地建教堂、開醫院、辦學校、聘請學人教授華語。外國人若在界外活動而遭逮捕，按條約規定，當由該國領事處理，中國官廳不得審訊虐待。外國教士可以自由進入中國內地遊歷及傳教，則是在1858年與俄、美、英、法等國家簽訂《天津條約》時才有明確的准許。十九世紀中葉這二十五年裡，中國關閉的大門硬被船砲撞開了。

在外患的侵擾下，中國國內政局並不平靜，反抗清朝的風暴再度興起，計有天地會、捻軍、上海小刀會、甘肅回民等，陸續在各地發動抗爭。然而最大的動亂，當屬洪秀全的太平天國革命。

洪秀全於1836年赴廣州科考時得到一佈道小冊《勸世良言》，是馬禮遜栽培的第一位華人傳道人梁發所寫。這本冊子給他許多啟發，後來成立了“拜上帝會”。1851年洪秀全金田起義、創建太平天國。太平軍佔領南方部分省份，1853年，定都南京，改名「天京」，並建立政教合一的中央政權。這場規模空前的農民戰爭，前後奮戰了十四年，縱橫十八省，威震全國，在清政府和外國勢力的聯合出擊下終於1864年崩潰。太平天國雖打著上帝的旗幟在中國發展，但對基督教其實並沒有長遠的影響，反而令官方和民間，對基督教產生更大的排斥。

傳福音報喜信的使者

在這樣動盪的時代裡，民生疾苦，知識貧瘠，風俗閉塞，國家無能，老百姓可以向誰呼求呢？神愛中國人，祂在此時差派傳教士來，帶來了福音，也把西方的先進科技帶入了中國。十九世紀的頭四十年內，到中國的傳教士分別來自不同的差會，包括英國倫敦會、英國聖公會、荷蘭傳道會、美國的美部會、長老會和中華聖公會等。

第二位來到中國的宣教士是英國倫敦會米憐牧師（Rev. Williao Milne）。米憐因無法居留澳門，馬禮遜安排他到馬來西亞的麻六甲。在那裡創辦英華書院，又辦雜誌，並印刷出版書籍。南京條約簽訂後，倫敦會的宣教士麥都思牧師（Rev. Walter Henry Medhurst）第一個抵達上海傳道。他創立了墨海書館，出版中文書籍。

由荷蘭傳道會差派的德國信義宗郭士立牧師（或名郭實臘 Rev. Karl Friedrich August Gutzlaff）語言才華橫溢，精力旺盛，佈道熱誠十足，因他曾於中英戰爭期間擔任翻譯官，身分常遭人非議。但他於1844年創辦「福漢會」，設定由中國人向中國人傳

福音的宗旨，卻是一個極為先進的傳道策略。創辦之初，會員二十人，六年後，會員已有一千八百七十一人，其中有二百名傳道員，深入中國十一省。然而因福漢會部份傳道員行為惡劣，引起不少西教士的不滿。該會雖於1855年停辦，但對太平天國的宗教政策曾有極大的影響。

另外，由美部會（又稱公理會）差派具代表性的宣教士有裨治文、衛三畏、伯駕等。裨治文牧師（Rev. Elijah Coleman Bridgman）是第一位來華的美國宣教士，曾參與出版英文刊物《The Chinese Repository》（譯為《中華叢報》），向西方介紹中國的歷史、政治、風土人情和文化等，又創辦“中國益智會”“馬禮遜教育會”等教育機構，將西方的文化和科學技藝介紹給中國。衛三畏教士（Samuel Wells William）編的《廣東方言發音字典》、《中文音節字典》和《中國總論》等被視為研究中國的必備工具之書。他們都是頗富盛名的文字工作者與漢學家。1834年，伯駕（Peter Parker）在廣州開了一所眼科診所，名為新豆欄醫局，是中國近代史上第一所西式醫院，他的醫術深得當地官紳商民的信賴。

這五十年裡，來華的基督教宣教士約有五十名。不少宣教士由於精通中英語，也受過良好的教育，常成為中外官方交涉的中間人，因此被牽扯在紛雜的漩渦裡，以致華人知識分子視他們為帝國主義的侵略工具。但這樣的評價忽略了大環境對他們的限制，他們因愛中國人而甘心犧牲家庭、生命的事實，及奉獻才幹為中西文化交流所做的努力。

南京條約簽定後十幾年，外國人仍聚集在各通商口岸，內地各省依舊沒有洋人敢涉足，宣教士也都群聚在沿海。直到下一個時期的代表人物戴德生來中國後，福音才隨著他們進入內地。

無聲的佈道工作

1. 文字工作

由於中國閉關政策的限制，第一階段的傳教方式屬於“無聲的佈道”（Silent Evangelism），以文字出版為宣教的先鋒。馬禮遜牧師在這方面成就非凡，為日後宣教士作了鬆土之工。他在1813年，來華六年後，翻譯出版了中文新約聖經，1823年完成全部中文舊約聖經。此外，他還編印《真道問答》，致力編著《英華文法入門》、《中文法程》、《華英字典》。

馬禮遜並鼓勵同工米憐創辦了第一份中文月刊，名為《察世俗每月統記傳》，其內容主要以“神理”（基督教教義）為主，其次是“人道”（倫理道德），再次為“國俗”（各國風土人情）。迄今為止，報刊界公認它是由外國人開辦、

外國弟兄尚且不遠萬里而來，傳福音給中國人。我是中國人，怎忍放棄不為？The brothers and sisters from foreign countries came to preach the gospel to the Chinese from thousands of miles away. How can I, as a Chinese, not endure in the mission?

以中國讀者為對象的第一份近代中文報刊，對報業發展產生了很大影響。這份刊物後因米憐牧師病逝而告停刊。

1833年，郭士立在廣州創辦《東西洋每月統計傳》，他用中文在中國境內出版，版式採取中國傳統書本樣式，刊期使用清代皇帝年號紀年，是近代中國最早具有傳媒意義的新聞期刊，通過大量介紹西方文明成果，為先進的中國人最早認識世界開啓了一扇窗戶。

另一份中文報刊是1853年在香港出版的《遐邇貫珍》，內容有科學、地理、天文、歷法、歷史、醫學、商務、新聞、訓諭、宗教等。後來，雖因人手不足而於1856年停刊，但本刊物在中國報業上具有重要價值，太平天國重臣洪仁玕出版的《資政新篇》也是受到本刊物的影響。其他如：裨治文、衛三畏等所出版的書籍刊物，在文字工作上都有極大的貢獻。

2. 教育事業

1818年，馬禮遜於麻六甲創辦英華書院，旨在提供歐洲人學習，以中國為主的恆河以東各國（包括交趾支那、馬來、琉球、高麗和日本等地區）語言，及提供中國人學習英語及西方科學，並且肩負傳播基督教的使命。她是中國施行現代教育的鼻祖，首任院長為米憐。書院內設有中文印刷館和西文印刷館，1842年以前各傳道會出版的中文書刊、小冊、聖經，多由其印製。1843年，英華書院遷至香港。遷校以前，該校只有四十四位畢業生，但含梁發在內，其中有十五位信主受洗。

中國開放五口通商後，宣教士相繼在各商口設立學校，這些學校雖然教授中國經典和西方近代知識，但均以培植華人傳教士為宗旨。

3. 醫療傳道

1820年，馬禮遜在澳門開辦了第一所教會醫院。受其影響，東印度公司的外科醫生郭雷樞（T.R. Colledge），於1827年開設了一家眼科醫院。郭醫生觀察到治病有助於傳教，發表了「用醫生在中國傳教的提議」一文，這提議頗受西方人的重視。

1834年，第一位傳教士醫師伯駕來到中國。1838年，伯駕、裨治文與郭雷樞等，組織了「中國博醫會」，提供義診，資助澳門、廣州、上海、香港、寧波、廈門等地建設醫院，出版中文醫學書籍，主辦醫療人員之教育等事工。它不但負起傳播西方醫藥知識的責任，且於1887年出版《博醫會誌》，是中國最早且發行時間最久的科學雜誌。

福音的果實

基督教入華第一個五十年，只有二十二個佈道

所，信徒約三百五十名，且多為文盲，但這些中國信徒卻是福音傳播的重要種籽，其中的代表人物是梁發。梁發在廣州十三洋行學印刷時，認識了馬禮遜和米憐。1815年，隨米憐到麻六甲印刷出版《察世俗每月統計傳》。在宣教士的薰陶下，梁發於1816年受洗。後來，被馬禮遜按立為牧師，成為中國第一位牧師。1828年，梁發在廣東高明縣設了第一所新式學堂基督教私塾，除了教中文之外，也傳授西方的科學、地理和英文。他最重要的著作是於1832年所寫的《勸世良言》。本書含聖經的教訓和基督教教義，對太平天國有很大的影響。

1854年，梁發身體已不如從前，其子勸他不要過勞，他說：「我信道已四十年，外國弟兄尚且不遠萬里而來，傳福音給中國人。我是中國人，怎忍放棄不為？即使到最後一分鐘，我也要傳福音給人。」1855年4月10日，六十六歲的梁發安息主懷，被安葬於廣州市郊鳳凰岡。基督教嶺南大學後來遷至附近，為擴充校址收購了他的祖墳，並在校園內保留梁發的墓園。

第二位華人牧師何福堂名進善，英華書院肄業，在麻六甲受洗後歸國傳道。1846年，由倫敦會按立為牧師。他擅長講道，曾作《新約注釋》，編印佈道小書等。

宣教士的榜樣激勵許多中國信徒勇往直前，福音的種籽就不斷開花結果。米憐過世前幾個月，在外地休養時，寫信說：「我一定要撐下去，直看見有人接下這個擔子為止。」馬禮遜曾寫信：「如果上帝保佑我和我的兒子儒翰，我要培養他成為一位漢學家。我向上帝禱告，求聖靈感召儒翰，讓他能成為向中國人傳福音的牧師。」他不但奉獻自己到中國，也期待兒子能接棒。臨死前仍為在中國的傳道工作禱告。

中國啊！我來了。基督耶穌的恩典要給你們，為什麼你們仍然拒絕？這似乎是新教來華第一個階段的寫照。福音是神的大能，雖然這階段有許多的限制和不足，但傳道之門終究敞開了；筵路藍縷的開拓工作沒有立刻走上平坦大道，但觸角卻漸漸延伸出去。接下來的五十年，西方宣教士在中國的傳道事工還有更多可歌可泣的故事，而中國信徒真正接下福音的棒子，則要到第三個階段才開始。

參考資料

1. 李志剛著，《基督教與近代中國文化論文集》，台北宇宙光，1989年。
2. 游紫玲，《平民階級中的英雄——馬禮遜》，台北宇宙光，2006年，103頁。
3. 黎業文編，《中國教會歷史講義》，世界華人聖經學院，2002年，21頁。
4. 賀璋璋，“十九世紀的傳教士與中美關係”，《恩福》雜誌 Vol. 6, No. 1, 總18, 2006年，16頁。
5. 何俊明，“中國宣教史之源”，《華傳路》，58期。
6. http://hk.netsh.com/eden/bbs/1373/html/tree_7327190.html
7. <http://book.tngs.tn.edu.tw/database/scientific/content/1980/00090129/0011.htm>

前車可鑑

從歷史角度看中國文化宣教

蘇文峰

到2007年，基督教（新教）來華已有二百年之久。中國幾千年歷史一直是自滿自足的文化體系，到了二十世紀，才經歷痛苦的整合過程。我們盼望在整合之後，每顆心靈、整個文化都能被基督信仰感化，這是我們共同的目標和使命。

要完成這使命，我們可以從二百年的中國宣教歷史中，學到怎樣的教訓呢？查訪古道，有哪些是錯誤的作法？前面的路向應該如何？在此簡短的作一次歷史回顧，因為繼往才能開來，鑑古才可知今。

中國文化宣教的盲點

一、唐朝景教及元朝也里可溫教：上行下效→政亡教息

七世紀唐朝時期，景教開始進入中國，到了元朝，稱為也里可溫教；兩者基本上都是涅斯多留派傳來的。傳入中國的方式，都從上層社會開始，向宮廷、貴族、知識分子傳講，希望透過上層階級影響民間大眾。但回顧歷史，就會發現，這樣的宣教工作過份依附政權，依靠上層的推動，而當政權漸漸衰微，整個教會也跟著積弱，可說是“政亡教息”。

二、明末清初的天主教

到了明末清初，天主教進入中國，與上述二者不同，宣教士大部分屬耶穌會，都是學者。他們立志像歐洲中世紀的修道士一樣，過清貧的生活，也立志要“道成肉身”，飲食、服裝、起居，以及所有的生活方式都與當地人一樣。而且，他們幾乎是一旦出國宣教後，就不準備再回去，樂意死在宣教工場上。當初耶穌會的宣教士，像利瑪竇、湯若望等，都是非常傑出的學者，不止熟知教義，對西方的科技也有很深的研究；而且，他們到了中國以後，用了很長的時間，認真的學習中國的文化經典，希望藉著會通轉化，使中國文化基督教化。

這時期在中國的天主教有相當的成就，比如利瑪竇所寫的《天主實義》，有正篇、續篇，對教義的分析以及中國文化的了解，皆有相當高的水準。而且利瑪竇、湯若望與徐光啓、李之藻等當時很有名的士大夫建立了深厚的關係，能夠影響當時的統治階層，使他們成為天主教徒。但是，這時期的宣

教仍有其盲點：

1. 由上而下→居高不下

他們仍是由上而下，也就是由知識分子、宮廷，甚至由皇室開始推動。康熙皇帝曾以十字架為題寫過一首詩，很多人以為康熙是天主教徒。實際上，康熙雖然受天主教的影響，導致當時許多士大夫也接受了廣義的基督教教義，天主教也在許多省份裡建立了教堂，但基本上仍是由上而下，所得的結果仍是居高不下，仍留在上層、知識分子階層，還未在民間生根。

2. 迎合習俗→無根之花

當時在中國的耶穌會有一個策略，就是迎合習俗（accommodation），目的是希望基督教不與中國文化衝突。他們從宣教歷史中看到，基督教一直被視為洋教，因此很盼望基督教進入中國時，中國人容易接受。當時，特別是耶穌會的宣教士，提出中國的信徒可以“祭祖”，可以“敬孔”，甚至也可以參加民間的集會、廟會，他們認為這是中國文化和儒家思想的大事，他們要在基督教中盡量找到與中國文化相合的部分。但這一個政策，後來成為無根之花。當時的中國信徒確實比較不會受到一般社會人士排斥，不會因持守中國傳統文化而對基督教有所抗拒。但得到的結果卻是，一般民衆把基督教當作中國文化的一部分，視之與中國民間習俗相似。當時，中國的天主教徒有幾十萬，雖然相安無事，但沒有經過衝擊，沒有經過屬靈抗爭，沒有經過認真的思想對話與交流，根基並不穩固；等到“禁教”（康熙、雍正均曾頒令禁教）以後，基督教在中國的有花無根就很明顯。這是我們從歷史學到的教訓。

3. 合補超儒→合儒有成，補儒有限，超儒無功

當時天主教還有一個更重要的策略，即“合儒”、“補儒”和“超儒”。在一些天主教宣教士所寫的書籍中，提出先“合”，合了以後補充，補充以後再超越。中國既以儒家思想為中心，就要先找出與儒家思想可以相合的部分；比如說，他們認為中國儒家所說的天，就像聖經所說的神一樣；又如祭祖，就是慎終追遠，也要紀念最早的祖先上帝；或者中國重視孝道，聖經裡也教導要孝順父母；中國講求仁愛之心，聖經裡也提到要有愛心；他們盡量找出中國文化裡與聖經教導相合的部分。

中國是自滿自足的文化體系，正經歷痛苦的整合過程，盼望整合後，每顆心靈、整個文化都能被基督信仰感化。China has a self-sufficient system. The Chinese have been experiencing a painful process of cultural transition. It is our hope that it will eventually lead to the flourishing of Christian faith in China, not only individuals turning to God, but the entire culture being transformed.

直到今天，仍有許多人努力尋找兩者相合之處。

找到相合之處，建立切入點，使中國人不再排斥基督教，接下來就要補中國文化之不足。補了以後，就要強調基督教的超越性，像耶穌基督的救贖、神的創造、基督再來，都超越了中國文化，都是儒家思想中“未知生，焉知死”所未觸及的。因此，基督教的思想可以補充，可以超越儒家文化的不足。這是當時一個很理想化的宣教策略。

回顧當時，合儒雖有相當成就，但補儒卻很有限，超儒幾乎沒有成效。究其原因，與上述的“由上而下”有關。當時雖然得到一批知識分子信教，卻未能深入民間，沒有改變一般民衆的思想。基督的福音要進入一個文化裡，需要不同階層的人共同努力，不同崗位、不同教育程度的人要一起配合。若要補、要超的話，更要有很強的屬靈能力，很深入的信息，很能說服人心的教導，更要有基督化的生活型態。表面上的相合很容易，因為每一個宗教都有相同之處。東方有聖人，西方也有聖人；人同此心，心同此理。要找到相合之處不難。基督教與伊斯蘭教、基督教與佛教，很容易找到一些相合之處。但如果只是可以相合的話，聖經的獨特性在哪裡？耶穌基督救恩的獨特性在哪裡呢？要能夠把這獨特性介紹出來，講解清楚，讓人的心靈能夠真正接受，便需要許多相應的步驟、時間、人才，也需要很好的策略。當時天主教的人才、所作的犧牲、所下的功夫，值得我們效法，但是並未成功。

三、太平天國：政軍教合一 → 混合主義



天王洪秀全畫像

清朝中葉以後，反抗清朝的太平天國在其轄區立法，迫使中國基督教化。試想：如果中國的領導者、政府首長都自稱是基督徒，整個國家的制度都基督教化，中國會怎麼樣呢？這是很多人的夢想。當時，太平天國控制了長江中下游幾個省份，是全中國最富裕的地區，所以太平天國可以實現政、軍、教合一。他們規定滿朝及全軍每日晨昏與飯前禮拜天父上帝，逢禮拜日，百工停息；打仗回來，須作禮拜。作禮拜時，把全營兵士的名單讀出，禱告，火化。他們的軍事首領就是傳道人。軍隊基本上以營為單位，營長本身是軍事將領，也是信仰的領導者，政軍教完全合一。太平天國本質

上雖是農民革命，但受到基督教思想的影響。洪秀全讀過所謂的“聖經學校”，作過短期的傳道人，對聖經有些了解。但很可惜，他的信仰很混雜，把基督教的信仰和民間宗教混合在一起，我們稱作“混合主義”（Syncretism）。在中國基督本色化的嘗試上，太平天國是一個失敗的例子。如果中國文化基督教化，而沒有純正的神學信仰，沒有聖潔的品格，沒有一群以基督的生命來統治的領導者，結果便會落入太平天國的窠臼。1853年太平天國起義，兩年內就攻下了南京，建立國都。但建都以後，便與古今的革命團體一樣，在初期清明、廉潔，有抱負、有理想，軍紀嚴明；但等到握有政權以後，開始貪污腐敗，內部分化。而且太平天國更濫用神的名義，自稱上帝降凡、神靈附身，假借神靈的話專橫擅權，對付異己。他們利用宗教，與政治、軍事結合在一起，信仰駁雜不純，成為文化宣教的鑑戒。

四、李提摩太路線：菁英路線 → 新文化運動

1842年五口通商及1860年北京條約之後，西方宣教士大批來到中國，其中文化宣教最有代表性的人物之一是李提摩太。他提出菁英線路，認為要影響中國，就要影響中國的知識分子；改變了知識分子，就可以改變中國民衆。因此，他辦《萬國公報》，辦廣學會，出版書籍，介紹西方最新的思想，包括科學、政治、經濟、法律、民主這些觀念。《萬國公報》可說是中國知識分子接受西方知識最主要的一個刊物，孫中山先生所寫的〈上李鴻章書〉就是刊登在《萬國公報》上。《萬國公報》曾得到李鴻章、張之洞這些政府官員出錢支持，因為這是他們吸收西方文化極重要的來源。



李提摩太

李提摩太的菁英路線中，亦主張辦大學，例如山西的太原大學，主要由李提摩太籌辦而成；燕京大學，宣教士有很大的貢獻；清華大學，是由庚子賠款中撥款創辦的。此外，還有北京的協和醫學院。這些最好的中國高校，都是李提摩太路線的文化宣教工作。這一個路線在當時確實有相當的影響力。

到了“五四”運動及二十年代的新文化運動時，知識份子主張白話文，主張中國要科學，要民

傳福音與文化宣教，一定要進入世界觀與價值觀的改變。
Evangelism and cultural mission must transform the people's world view and value system.

主，主張中國要找出路。經過“五四”運動以後，中國人開始對過去有深刻的反省，認為傳統的中國文化已不適合這個時代。知識分子懷著“救亡圖存”的心，面對中國文化的解體、社會制度的解體、傳統道德觀念解體，提出新文化運動，大量引進西方思想和文化。民主、科學以及進化論的觀念，都是當時引進的。

按照李提摩太路線的理想，應該產生一批基督徒知識分子進行文化宣教，可惜當時只得到了一批文化基督徒，沒有生命的根基，雖在知識上非常傑出，但在為中國文化找尋出路的時候，他們無法以真道為指引和方向。結果，二十年代的新文化運動產生了四個理論；1. 否定論——否定基督教，認為基督教對中國完全不適合；2. 取代論——用美學、教育來取代基督教思想，以提升人的心靈；3. 選取論——中國應該選取基督教對中國有利的部分，像愛、饒恕、犧牲；4. 兩元論——科學理性是一個範疇，宗教是另一個範疇，各有各的領域，各有各的價值，兩者應彼此尊重。到目前為止，無論是向大陸，或是向香港、台灣來的知識分子傳福音，這都是我們所遭遇的四個難關——四個護教性問題。李提摩太的路線讓我們看到這種文化宣教的有限性，當我們走著英路線的時候，會發現單單文化性的傳播是不夠的，單單在文化上讓人們認識到基督教的可信性是不足夠的，還有生命的路要走。

五、劉小楓路線：引介比較→文化基督徒



到了八十年代，劉小楓可說是大陸知識分子文化宣教的代表。他在歐洲得到博士學位，對基督教神學有相當深入的研究，故他成功地引薦基督教的思想進入當代中國文化裡；他所寫的《拯救與逍遙》及《走向十字架的真理》等書，都對基督教思想有相當“漢語化”的闡述。特別在1989年前

後，中國文化界有一段反思的時期，也是一個尋找出路的時期，劉小楓對歐陸神學的譯述產生很大的影響。九十年代之後，中國很多大學有“宗教研究”，特別是基督教的研究。一直到今天，很多研究基督教的學者，經常在國內的大學講學，在哲學系、宗教研究所裡介紹基督教的思想觀念，培育了不少文化基督徒。

文化基督徒從某一個角度來說，對文化宣教

有相當大的貢獻。中國學術界向來輕視基督教，大多認為基督教是老人、婦孺、無知的人所相信的，文化基督徒把基督教思想引進來，讓大學生有機會接觸，雖然不是全面，也不一定完全是福音派的思想，但所作的貢獻很大。可是，依我個人有限的了解，文化基督徒可能有一個很大的盲點，就是往往只注重基督教的文化性研究，卻不一定有真正的基督徒生命。他們在理性上、在學識上作了很多研究，確實也引發了許多本來對基督教不屑一顧的人，開始產生興趣和了解。可以說，他們作了相當好的拋磚引玉。但真正的“玉”必須是從耶穌基督而來的生命、生活和使命。生命的悔改、更新，必須是從頭腦到心靈的改變，這是一些文化基督徒所缺少的經歷。我們看到，劉小楓路線有其貢獻，也有其盲點。

然而，我們前面的路向應該如何呢？

文化宣教的出路

我們已“查尋古道”，那麼，到底哪一條是正路，當行在其間呢？我認為文化宣教有三個很重要的方向和原則：

一、進入世界觀和價值觀的改變

傳福音與文化宣教，一定要進入世界觀與價值觀的改變。通常，福音進入一個文化，特別是進入像中國有相當古老、自滿自足的文化中，往往只帶來外在行為上的改變。本來禮拜天可能去郊遊，現在改去教堂作禮拜；本來是看電影的，現在來看牧師講道；本來是聽流行歌的，現在聽詩班唱詩；這些都只是行為上的改變而已。以前結婚時鳳冠霞帔，現在穿白紗、白禮服；過去祭拜祖先時燒香，現在掃墓時獻花；這都是行為、禮儀上的改變，福音只傳到這個層次是不足夠的。所謂“文化基督徒”、“掛名基督徒”是指生命沒有改變，內心深處的思想、觀念沒有改變。真基督徒是人生觀全然改變的人。整個世界觀，由過去的無神、唯物、自我中心，改為以神為中心，一切思想、動作、存留都在乎祂。“萬有都本於祂、依靠祂、歸於祂”（羅馬書十一-36）；這可說是基督教最基本、最簡要的世界觀。萬有本於祂，是創造論；依靠祂，是救恩論；歸於祂，是末世論；基督教的世界觀，是以神為中心的世界觀。

因此，整個世界觀的改變就不只是合儒而已。合儒只是行為、禮儀上的“合”，但進入世界觀的改變，就要認識“超”。中國文化以人為本，但基督的信仰以神為本；這是兩個文化的世界觀最基本的差別。因為世界觀的不同，我們的價值體系也就不一樣，對婚姻、金錢、成功，對家庭、經濟、時

中國教會的宣教方向，最重要是得到大批真正生命改變、思想更新、不效法這世界、願為信仰獻身的人。
 The most important task of mission in China is to gain a lot of people whose life will be totally transformed with the renewal of their mind.
 They will not conform to the world but devote themselves to the cause of Christ.

間的運用都不一樣。價值體系不一樣，整个人生觀都會不同。基督徒的人生不是以享樂為目的，不是空喊以服務為目的，而是以榮神益人為目的。因此我們一切所想、所求、所作的、所開的車子、所使用的一切物品，必要想到，若基督是我，會怎麼做？神要我怎樣使用金錢和時間？我的生活該怎麼過？我的專業訓練該如何被神使用？要想及這些，才是真正世界觀的改變。生命的改變，是我們整個的思想，包括意志和情感的改變。今後的宣教工作，無論在神學院、在宣教工場、在教會裡作門徒訓練，都一定要進入世界觀與價值觀的改變。

二、文化宣教應與戴德生路線相輔相成



戴德生

現今不少人致力文化宣教，像李提摩太的路線一樣。但文字工作、學生工作若沒有與戴德生的路線互相配合，也只是帶出很多文化基督徒而已。戴德生的路線是甚麼？他主張要深耕民間，深入到平民大眾，直接佈道。戴德生在《中國屬靈的需要和呼求》一書中說過，他彷彿看到一個圖像，中國人一個個在他面前走過；以當時中國四億多人

計算，要二十三年才能走完。他說，每一個月有一百萬人走到地獄裡，表示每一天就有三萬人走進死亡。因此他沒有時間做次要的事；要搶救靈魂，就是要直接告訴人，不相信耶穌基督就不能上天堂，要下地獄。每一年有一千多萬的中國人走到地獄裡，因此務要直接佈道、積極傳福音。這是戴德生當年的宣教異象，神給他的帶領與李提摩太路線不一樣。今日我們看到，這兩個宣教路線各有其優點和限制，兩者不應互相排斥，一定要相輔相成。

另一方面，我們在文化宣教時，在大眾傳播、在知識分子、在思想界裡，一定要全面贏得人心。中國需要學識高深的神學家，也需要有像魯益士（C. S. Lewis）、薛華（Francis Schaeffer）這樣偉大的福音傳播者。他們不像奧古斯丁、加爾文、卡爾亨利（Carl Henry）是神學家，但他們能夠將基督教的核心思想以文化宣教的方式帶到知識界，讓一般文化人接受。我們也需要大眾化的文宣者，能夠透過影視、小說、報章、網路，把基督教的思想 and 觀念傳播到民間，像日本的三浦凌子，像英國的托爾金、魯益士，他們所寫的童話故事在電影院上映，或者像韓國一些電視編劇，把基督教的思想帶到社

會上，人人喜歡看韓國連續劇，裡面有愛、饒恕、執著的感情、家庭的溫暖，還有種種對人生的積極態度，這些都是我們所需要的，也是大眾化路線與菁英路線兩者相輔相成的例子。

三、初代教父與信徒的結合

無論是文化宣教或者是直接佈道的宣教路線，最重要的都是一心為主而活的人！西方教會歷史有很好的榜樣。初期的教父，無論是坡旅甲、游斯丁、奧古斯丁，都是思想家、學者，受當時社會尊敬，成就非凡，但從第一至第三世紀，幾乎每一位教父都是殉道士。他們的生活就是信仰的體現，基督信仰具體落實在他們的生活裡。

當時的教父和廣大的信徒，無論是貴族、教師、凡夫俗子，他們的信仰與生活完全結合一致，初期教會在當時希臘文化、希伯來文化的強大沖撞下，能夠傳遍地中海沿岸，主要是因為有這樣的人。這些以神為中心的人，是最有功效的文化宣道士！

我相信中國教會的宣教方向，最重要是得到大批真正生命改變、思想更新、不效法這世界、願為信仰獻身的人。歌羅西書一章28節說“傳揚祂”，我們傳揚的是祂，不是基督教文化，不是一些思想和教義而已；我們傳揚祂，是“用諸般的智慧，勸戒各人，教導各人，要把各人在基督裡完完全全的引到神面前”。“完完全全”就不只是在文化的表象上，而是進入世界觀、價值觀的改變，讓眾人完完全全的來到以神為中心的生活中。但願我們從歷史裡得到教訓，從歷史中找到前面當行的方向。（本文為2005年7月15日恩福家人退修會講稿，亦刊登於大使命最新出版的《普世宣教運動面面觀》。）

作者為海外校園社長，恩福基金會創始董事。

《任重道遠》

恩福基金會出版



這是本市面上罕有的書，讓你對文化宣教有個基本的輪廓。由十六位恩福基金會的董事、神學生、畢業生、同工執筆，從歷史、哲學、文學、學術各角度，討論基督信仰對中國文化宣教的重要性。看完了本書，你會明白為何「推動文化宣教，耕耘華人心田」是如此「任重道遠」。

（建議奉獻10元）

當教會領袖失足時

劉良淑

訪問陳宗濟牧師

「怎麼可能？他講道那樣鏗鏘有力，怎麼會作出這種事？」

「不會吧？！他對屬靈的事分析得頭頭是道，給過我很大的幫助。他不會是那樣的人吧！」

「我簡直不敢相信，讓我受不了！」

當一位受人景仰的教會領袖被證實犯了道德的罪，他所牧養的教會必定有如天搖地動。一般人總以為，教會領袖對神的經歷與認識超過信徒，自然會有更高的操守；一旦聽見教會領袖失足，不單難以置信，更不知如何去面對。

本文分成兩部分對這問題進行探討。個案部分列出美國教會幾位知名牧師跌倒的個案，正文部分訪問本刊主編陳宗濟牧師，深究其中的原因，並針對中美文化的差異，就教會的反應與處理進行剖析。

請問，教會領袖為什麼會在道德上失足？

過去一、二十年來，美國曾有一些著名的教會領袖在道德與行為上失敗，或是在性方面，從婚外情到同性戀，或是在金錢方面，公款私用。這兩方面是輿論較容易檢驗的。其實，教會領袖也可能在其他方面失敗，例如，酗酒、吸食毒品、運用權謀、以肉體的方法達到目的等。

當然，一位領袖失足，自己要負最大的責任。然而根據聖經來看，還有一些因素，如，靈界的因素——魔鬼的攻擊；在這方面，約伯記便是一個明顯的例子。有位神學教授曾在飛機上遇到一位撒但教的人，那人說，他們經常向撒但禱告，要牠用各種方式誘惑教會領袖，讓他們失敗。

至於領袖個人的責任，主要是他沒有經常保持自己與神之間親密的關係。每天專心的禱告與讀經，會直接幫助我們屬靈的反省，讓人察覺自己是否有不潔的意念。這種意念無人能知，有時，人甚至會自欺，在靈魂深處暗自享受罪的思想，但聖靈會光照，顯明人的隱惡。因此，保持每天美好的靈修生活是絕對必要的。

個案一：哈格牧師

2006年10月底，美國福音派聯盟主席、科羅拉多州新生命教會創辦人及主任牧師哈格（Ted Haggard）遭到一名男妓指控。2005年，哈格牧師曾被2月7日的時代雜誌遴選為福音派最具影響力的二十五位人士之一，所以他的醜聞引起極大的震撼，不但在教會界造成軒然大波，甚至影響了當年美國的期中選舉。

美國的期中選舉。

哈格向教會的調查小組說，由於牧會工作繁重，加上全國聲望的壓力，使他感到身心俱疲，以致愈來愈向內裡的黑暗面開放。

受邀幫助哈格牧師的資深牧師之一倫頓（H. B. London Jr.）說，他經過四天的掙扎和禱告，才答應加入幫助的行列。因為按他的經驗，這是非常困難的個案。任何上癮的事，要脫離都沒有那麼簡單。

哈格在被革職後，向教會寫了一封道歉信（見下文）。他的妻子也寫了一封公開信，說明不會離

棄丈夫。宣讀信件的主日（11月5日），可容八千人的大教堂內座無虛席，許多人頻頻拭淚。

哈格的道歉信節譯

我親愛的新生命教會大家庭：

我非常抱歉，對不起，使大家感到失望、受騙、傷心。我為自己所立的壞榜樣致歉。

我心裡十二萬分的悲傷難過，因為是我讓你們和我的家人在過去幾天裡陷入極大的痛苦。由於我的話前後不一，以致造成混亂，這完全是我的責任。實情乃是：我犯了性方面的罪，我應該為整件事負起全責。

我是騙子、是說謊的人。我的生命有一部分是可憎的、黑暗的，我成年之後不斷在與這部分爭鬥。有很長幾段時期，我曾經得勝，享受自由的喜樂。但是偶爾，我以為已經擺脫的穢物又會重新浮現。我發現自己所期望的事、所湧出的慾念，完全與自己所相信、所教導的相反。

多年來，我曾經透過一些方式尋求幫助，但是並沒有真正的效果。後來，由於驕傲的緣

領袖的失敗不會是突然發生的，開始必定是沒有誠實的面對自己，也沒有認真、嚴肅地面對神。
The failure of church leaders does not happen in one day. It starts with the failure to honestly face oneself and to seriously face God.

領袖的失敗不會是突然發生的，總有個過程。開始必定是沒有誠實的面對自己，也沒有認真、嚴肅地面對神。接著一吋一尺走下坡，以致讓魔鬼有機可趁，罷佔他的靈魂。不同的領袖失敗的情況可能不一樣，但大體的原則乃是相同的。

除了自己的責任之外，還有兩個因素。第一，教會領袖沒有與同工建立「責任制（accountability）」。

他最親密的同工——副牧師、助理牧師、或長老或執事，應當成為他負責的對象，他要容許他們定期來檢驗他與神的關係。這樣作可以保護他，避免他逐漸偏離神，以致落入撒但的陷阱。

另一方面，會眾亦有責任，或許不夠花時間為他們的領袖守望禱告。若沒有這樣的禱告，就可能有破口，以致撒但有機可乘。如果教會領袖沒有鼓勵會眾為自己禱告，他亦有疏忽之責。所有神的兒女都有責任為牧者禱告，在新約書信中有這樣的勸勉（如：弗六19，西三3，來十三18）。

有位新生命教會的會友表示，他們雖然很傷心，卻仍然很愛哈格牧師，他們會繼續到教會，就是證明。他們也不輕易否定他對教會的貢獻，而且仍然視他為肢體；希望他能回頭。這似乎可以代表大部分會眾的心聲。在美國教會界，領袖失足後，一般的反應為何？

對於領袖的失足，各宗派的處理與反應可能不太一樣。有些宗派的教會或機構可能對領袖的要求

較高，因而反彈較大。

在教會中，一般會眾的反應可以分為三種。最負面的，是認為被牧師騙了——他言行不一，是兩面人，不配再作神的僕人。有些人會不再來教會，甚至放棄信仰，認為基督教是個騙局。

你所提到新生命教會一些信徒的反應，屬於最正面的一種，認為牧師也是人，有人的軟弱，無論他學識如何淵博，屬靈的閱歷如何高深，但肉體在他裡面仍然非常真實，所以他仍有可能跌倒。應當寬恕牧師，不要因為他在一些事上的軟弱，就將他全盤否定。在經過教會的懲治與復原的幫助後，他可以再度事奉神。

還有一些反應則是在這兩個看法中間，即如，對牧師真的很失望，但對神不致失去信心。這些信徒會認為，必須認真看待牧師的失敗對教會帶來的傷害、對神的名造成的羞辱、和讓一些人跌倒的嚴重性。

從其他個案看來，一段時間之後，這些失足的牧師不但回到事奉中，有些還倍受尊重。美國教會在處理這類事件時是否合乎聖經的原則？其中有沒有文化的因素？相對而言，華人教會又會怎樣處理？其中有何文化的因素？

根據我自己的觀察，美國文化受到基督教的影響，接受原罪的概念，就連政治體制也是建立在這種觀念上。這種文化對人的期待不致太高，也不會把人捧得像神一般。所以當領袖失敗的時候，人的反

故，我開始欺騙自己最愛的人，因為我不想傷害他們，或讓他們失望。

我的公共形象並不是作假，然而那不是我的全部。當我不再講出自己的問題，黑暗就愈來愈深，終於征服了我。結果，我作出和自己的信仰背道而馳的事。

雖然對我的指控並非完全屬實，但其中有部分是真確的；而我因此在愛裡被停職，這亦是合宜的。我們教會的監督要求我，接受道森博士（James Dobson）、海沃牧師（Jack Hayford）、巴內特牧師（Tommy Barnett）的督導。他們會對我的精神、靈性、情感、健康作全面的分析，安排一套辦法幫助我，使我個人、婚姻、和家庭都能夠得到醫治、復原。

有一點很重要——我希望你們瞭解，我非常愛我的妻子，也仰慕她。這件事絕對不影射她對我的心有絲毫不妥。她一直是位了不起的人。問題不在她，不在孩子，也不在你們；百分之百在於我。

你們一向秉持愛和寬恕的精神，令我十分敬佩，在此我懇請你們作幾件事：

1. 請繼續你們的服事和奉獻，向神盡忠。

2. 請饒恕我。我非常愧疚，無地自容。我是罪魁禍首，毫無藉口。我是個罪人。我犯了罪。我極其需要得到赦免和醫治。

3. 請原諒指控我的人。他指出了我生命中欺騙與不正當性向的一面。這些罪以及其他過犯都需要嚴厲的對付。所以，請寬恕他，更可以為他感謝神。我憑著信心認定，他的作為將使我、我的妻子、我的家、甚至包括你們在內，得以更加強壯。他沒有得罪你們，是我得罪了你們。

4. 請繼續保持忠心。我們的教會是美好的團體。我們的力量會在患難中受到考驗。由於我的愚昧，使人對教會有負面的觀感；但如今我們可以向世人顯明，我們中間受傷的、患病的可以得到醫治，失望的、感到受騙的肢體也能重新振作，重拾喜樂。

我們需要離開一陣子。我不會再回來帶領這個教會。在我們的心中，我們永遠屬於這個身體。再度抱歉，是我讓你們落入考驗。請你們起來接受挑戰，顯出神無比的恩典夠我們所用。

泰德·哈格

中國人沒有原罪概念，容易把英雄或豪傑「聖化」、「神化」，在這種文化情境下，華人教會也可能把屬靈領袖捧得很高。Chinese do not have the concept of original sin. It is easy to idolize heroes and outstanding people. In this cultural environment, the Chinese church may put their spiritual leaders in a higher position than they should be placed.

應會是：在預料之中！因此比較容易接受。

華人的文化則缺乏原罪的概念。孟子認為五百年後會有「聖人」出現，孔子期待有朝一日一位「聖王」登基，就能將天下變成太平盛世。由於沒有原罪概念，所以中國人很容易把英雄或豪傑「聖

個案二：麥哥登牧師

二十年前，麥哥登牧師（Gordon McDonald）擔任美國大學團契（InterVarsity）總幹事時，遭人揭發有婚外情。事後，他用一年時間自我放逐，努力恢復與妻子和家人的關係。後來他恢復事奉，曾在幾間教會牧會，倍受愛戴。如今他是享譽國際的作家、靈修講員、教師，著有十幾本暢銷書，如《心意更新》（Ordering Your Private World）等。現任世界救濟會主席、《領導雜誌》總顧問編輯。



對哈格牧師的事件，他的評論有幾段話如下：

「由於二十年前我自己經過類似可怕的時刻，我開始明白，許多人的自我深處有一個人，就像一名殺手一樣。這個深處的人（好像總是唱反調的委員）是一個根源，讓我們表現出與正常、明理時相反的態度和行為。他要毀掉我們，發動力量誘惑我們，去做與自己信念完全相反的事。」

「如果你像我一樣被厲害燒傷過，就沒有一天會忘記，只要一不小心，自己裡面的這個東西就會橫衝直撞。」

「當一個人擔任大機構或大運動的領袖，出了名，媒體不斷去徵詢意見，就要格外小心。促使一些領袖達到高成就的動力，常會在達到合理的目標之後還繼續衝，而衝過頭。」「這就像河水溢出河床，向一些危險而有害的刺激和冒險泛濫。」

「所有的罪都始於自欺。」「領袖最大的自欺可能是：這個職位要我不斷地付出、付出、付出，我理當有某些特殊享受——甚至不受約束的享受。」

「這樣的事發生後，即使可以復原到某個程度，痛苦也會是一輩子。」「我的禱告是，新生命教會的領袖不要以為，『復原』的意思是儘快讓哈格牧師回到講台。……他回到原來的工作，就不會去解決自己靈裡的問題。」

「天父，求你施恩給這對夫婦，保守他們不被惡者晝夜的控告傷害，牠要剝奪他們的睡眠，引誘他們過多公開發言，離間夫妻和父子的關係。求你差派合適的人到他們那裡，帶來盼望與醫治之愛最佳的良藥。讓他們不致受拍馬屁的人影響，聽進一些諂媚的話。不讓他們在最驚惶的時刻作出不智的決定。」

化」、「神化」，把偉大、英明的君主捧到神的地位，而中國歷史裡也就不斷出現造神運動。

在這種文化情境下，華人教會也可能把一位屬靈領袖捧得很高。而如果教會領袖跌倒，特別是在道德方面失足，一般的會眾就很不容易接受；負面的反應會相當普遍，而且十分強烈。這樣的領袖以後就會從事奉領域出局，沒有機會回頭。比方司瓦格牧師，他若是處於華人當中，絕少有機會能再站上講台。

有原罪概念與沒有原罪概念的兩種文化，在這件事上顯出鮮明的對比。

由此看來，華人的教會領袖是否可能在察覺自己內在生命有問題時，不敢和任何人講？若要他們與同工建立責任制，也有困難，因為他們會擔心，如果講出自己的問題，別人可能會對他非常失望，而他自己也會承受很大的壓力。

這可能是事實。華人教會在這方面有待學習的事很多，而對教會資深的同工尤其是項挑戰。

一般而言，華人教會同工容易把領袖權威化、理想化；另一方面，領袖也可能視自己高高在上。領袖有問題時，同工不敢認真、嚴肅地去面對，怕會毀了他，連帶毀了教會。領袖也不敢暴露或承認自己的問題。但這種狀況就像身體長了暗瘡，撒但會從明裡暗裡攻擊教會，讓教會無法健康的成長。若有一天，暗瘡轉成毒瘡，發作起來就很危險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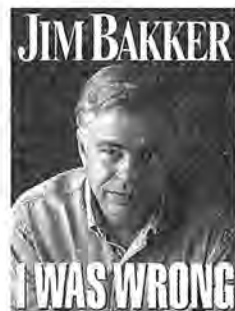
美國教會在這方面比較成熟。他們的同工較敢當面質問領袖，而又存著扶持的態度。由於他們敢面對牧師的失敗，所以也有較健全的懲治制度與復

個案三：金貝克牧師

自1974年起，電視佈道家金貝克牧師（Jim Bakker）的節目「讚美主（PTL）」轟動一時，吸引了大筆奉獻，而他亦以享受成功為神恩寵的證明為號召，過著奢侈的生活。1987年，他被揭發與人犯姦淫，且試圖以金錢遮蓋醜事；又被指控在金錢上不誠實。1989年，他被判入獄四十五年，罰款五十萬元。在獄中他不但失去了自由，還精神錯亂，喪盡自尊。1992年妻子與他離婚。

1994年，他被假釋。1997年，他在《我錯了》一書中描述他的心路歷程。

2003年，他重新上電視，主持「新金貝克秀（New Jim Bakker Show）」迄今。



領袖雖然一時失敗，只要能徹底悔改，經過合宜的懲治、復原過程，神仍然可以使用他。
 The leaders may again be used by God as long as they thoroughly repented and went through a proper process of discipline and restoration.

原的安排。但在華人教會則較少聽到有什麼群體可以在領袖失敗時，提供類似的過程或計劃，幫助他經過五年、十年，再次成為有能力、有信心、被神祝福的僕人。

聖經中是否有些原則可以學習？

我想，大衛是個很好的例子。他曾經失敗，但後來仍被稱為「合神心意的人」，他的個案值得我們研究。在此提出我的心得。

首先，大衛的失敗是很厲害的。在道德方面，他曾經犯姦淫，又借刀殺人。後來，他又犯了驕傲的罪，去數點百姓。其實，大衛是真正認識神的人，靈性美好。但是當他耽溺於物質生活，荒廢與神的關係時，就失敗了。因此，沒有一個教會領袖可以誇口說，自己對失敗已經「免疫」。換言之，我們需要對自己非常謹慎。嚴格的自律是教會領袖很重要的學習。

其次，他的失敗帶來嚴重的後果。神的名受到羞辱，他的兒子死了，他的壞榜樣影響孩子的行為，他的家悲劇叢生，甚至百姓、國家都連帶受到虧損。罪會造成可怕的災殃，不容輕忽。

第三方面，大衛其實也經過「復原」的過程。先知拿單揭發他的罪，使他重新面對神，進入很深的悔改。他寫了好幾篇悔罪詩，特別是詩篇五十一篇，至今仍成為許多人的幫助。他也從失敗中學到刻骨銘心的功課。他的軟弱在於情慾，後來他學會節制，到晚年時，連美貌的童女送入懷中，他也不再與她親近。

最後，在大衛失敗後，以色列百姓並沒有拋

棄他，仍給予尊敬。大衛過世後，列王紀上下對他的評價仍是正面的，並將他的生命作為典範，來衡量其他的君王（王上十一6，十五3等）。新約中亦給他很高的評價（徒十三36），他被列在信心英雄榜中（來十一32），耶穌被稱為大衛的子孫（太九27）。

可見，領袖雖然一時失敗，只要能徹底悔改，經過合宜的懲治、復原過程，神仍然可以使用他。

作者為恩福雜誌執行編輯。

索閱單

（請複印後填寫，寄回本刊）

稱謂 Mr. Mrs. Ms. Dr. Rev.

收件者（中文）_____

(Name) _____

(Address) _____

(City) _____ (State) _____ (Zip) _____

(Country) _____

(Tel) _____ (Fax) _____

(e-mail) _____

以下項目歡迎索閱，並自由奉獻。

- ___ 恩福雜誌第__期以後（一年四期成本約15美元）
- ___ 《恩福靈筵—馬太福音》___本（建議奉獻12元）
- ___ 《恩福靈筵—使徒行傳》___本（建議奉獻10元）
- ___ 《恩福靈筵—羅馬書》___本（建議奉獻8元）
- ___ 《恩福靈筵—啓示錄》___本（建議奉獻10元）
- ___ 《宇宙本體探究》___本（建議奉獻15元）
- ___ 《尋夢者》___本（建議奉獻13元）
- ___ 《生命織錦圖》___本（建議奉獻10元）
- ___ 《基督教與中國》第一輯___本（建議奉獻8元）
- ___ 《基督教與中國》第二輯___本（建議奉獻8元）
- ___ 《基督教與中國》第三輯___本（建議奉獻8元）
- ___ 《任重道遠》___本（建議奉獻10元）

奉獻支票請寫給：

The Blessings Foundation, Inc.

請寄至：701 S. Atlantic Blvd., Suite 303,

Monterey Park, CA. 91754, U.S.A.

個案四：司瓦格牧師


1970至1980年間，司瓦格牧師（Jimmy Swaggart）是神召會著名的電視佈道家，一年收到的奉獻，最高可達一億五千萬美元。1987年，他召妓的事遭人揭發。總會停止他的職務，並要他按教會規定進行兩年的靈性復健，卻遭他拒絕。1988年他的事被公開，二月間他在節目中流淚承認。由於他不順服教會的定規，神召會將他革除牧職，他卻到處反擊；後來又說自己的問題來自邪靈，而著名牧師羅拔特（Oral Roberts）已將那邪靈趕出去。但1991年，他被警察攔下時，車上又有妓女。

現在他自稱與神的關係已經沒有問題，主持司瓦格事工（Jimmy Swaggart Ministries），包括電視佈道節目。



清華校長梅貽琦

侯杰、劉宇聰



梅貽琦是歷任清華大學校長中非常重要的一位，在中國近代教育史上佔有一席之地。他於赴美留學期間，受洗成為基督徒。歸國後出任天津基督教青年會幹事，後又在清華大學長期擔任校長。不論是教育理念、行事作風，還是道德品格、人生旨趣，他都深受基督教的影響。實際上，梅貽琦多年執掌清華大學成績斐然、深得人心，與其基督徒身份和卓爾不群的教育思想有一定的關聯。

“非以役人，乃役於人”的精神

梅貽琦¹，字月涵，1889年出生於天津。十五歲進入天津南開中學²，1908年成為該校首批畢業生，並以第一名的成績畢業後，被保送至保定直隸高等學堂就讀。翌年，又考取清政府遊美學務處第一批“庚子賠款”留美生，居於清華校史上“史前生”或“直接留美生”之列³。

1909年11月，梅貽琦抵達美國，並於次年進入麻塞諸塞州吳斯特⁴工業學院（Worcester Polytechnic Institute）電機系學習，求學期間皈依基督教，成為基督徒。曾經與梅貽琦在吳斯特工業學院同住一室多年的同學楊錫仁回憶，梅貽琦學習成績優良，性極溫良，並且篤信基督教。他說：“梅很少錯過週日的禮拜。有時，我們同馬歇爾一家去協會的教堂；有時，我會在星期日和周去鄰近的波士頓參加1910級同學會，他則和張彭春一起去南吳斯特作禮拜。1913年春天，梅、張和我加入了麻塞諸塞州的基督教青年會北美聯合會組織。”⁵可見，梅貽琦經常參加基督教青年會組織的活動。基督教青年會是一個相當社會化的組織，其立會宗旨“非以役人，乃役於人”一語，乃取自《聖經》馬太福音二十章28節：「正如人子來，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簡而言之，就是強調為社會、人群服務。

1914年，梅貽琦獲工學士學位。因家庭經濟困難，他不得不放棄攻讀研究生的機會，回到中國。是年10月，梅貽琦被聘為天津基督教青年會幹事，直到1915年9月回清華任教。

這一時期的清華有著頗為濃厚的基督教色彩。美籍教師自不待言，中國教師也多為基督徒，學生中虔誠信仰者亦不乏人。清華的校長、教務長，要能在清華待得長久，除了留美的條件（後期又加上是否為清華畢業的條件）之外，是否為基督徒也很重要。⁶清華校內的基督教青年會成立於1912年，

當時會員約占全校學生的半數，歸北京基督教青年會學生部直接領導。為了宣揚基督教教義和幫助學生提高英文閱讀能力，基督教青年會組織了許多課外查經班，每班不超過十人，每週一兩次，讀英文版《聖經》，學生都是自願參加，由中外教師擔任指導。梅貽琦曾任天津基督教青年會幹事，因此也應邀指導一班。社會學家吳澤霖教授和潘光旦教授回憶說，他們都曾參加過梅貽琦所指導的查經班。⁷

1921年，梅貽琦再度赴美進修，入芝加哥大學研習物理，獲碩士學位。在遍遊歐洲大陸後，於次年秋回到清華。梅貽琦與劉湛思、沈懋淇、朱斌、林武煌、胡貽穀六人遊歷歐洲之後，寫下了《歐遊經驗談》一書。梅貽琦等人受中華基督教青年會之托，考察歐洲的中國青年留學生學習和生活狀況，並且極為關注歐洲各地基督教青年會的運作：“不但歐洲各國的政治、民情，就是在歐洲留學的數千中國青年處境怎樣，我們也覺得極其模糊，無從做有效而互相提攜的工夫。”⁸

在這本遊記中，梅貽琦等人介紹了五個基督教青年會，即倫敦青年會所、全英青年會、中華基督教青年會設於巴黎的留法學生青年會、世界青年會事務所、和美國青年會事務所。在介紹全英基督教青年會時，他們著重評價基督教青年會的創始人衛良佐治（George Williams）以及時任全英基督教青年會總幹事的耶波氏（Sir Arthur Yapp），指出“他是一位勳爵，為人精明強幹，但很和氣知禮。學生運動總事務所是在一處很清靜的地方，……辦事人的精神都很好。”⁹這幾處筆墨頗值得玩味，作者不是隨意介紹人物，而是著意表達基督教青年會幹事的“氣質”和“精神”。這無疑是在闡明基督教青年會健康、向上和服務於人的內在追求。

從遊記中還可以瞭解到，梅貽琦等人考察各國基督教青年會的情況時頗為細心：“（全英青年會）最近在市外工廠繁榮之區普蘭斯篤開辦的紅三角俱樂部，倒是青年會的一種破天荒事業。他所注意提倡的各種事工，莫不以迎合人生繁雜的需要為唯一目的，它的會員是不分男女一例看待，會所內舉行的運動、演講、影戲、跳舞、音樂等都是活潑而有深意，能使莊重有禮貫徹於濃厚的興味之中，所以我們參看了以後，得了良好的印象，以為他的計畫和程式是健全無害的。至於他為會員籌畫討論的問題，如工業問題、社會主義、美術問題，……不是對人生的需求便是專學學理的研究。……在試

梅貽琦的清華校長形象，是近代中國知識分子處於社會轉型時期儒者和基督徒相融的本色。

Yi Chi Mei, the president of Qinghua University, was a classical example of Chinese scholars who integrated the spirit of Confucianism and Christianity during the transitional time of the society.

辦之中頗得一般的重視和讚許，預料他必能日益發達呢。”¹⁰

在這番記述中，梅貽琦等人對基督教青年會的羨慕和讚許之情溢於言表。作為一位深受基督教青年會影響的近代教育家，“非以役人，乃役於人”的精神貫穿於梅貽琦一生服務清華的努力之中。而這樣的努力和奮鬥，恰恰較集中地體現在“中西合璧”四個字上。

中西合璧的真君子

曾掌管清華體育部的馬約翰教授在祝賀梅貽琦任教清華學校二十五週年的賀詞中稱道：“梅先生不但是一個真君子，而且是一個中西合璧的真君子，他一切的舉措態度，具備了中西人的優美部分。”¹¹正如他的逝世祭文中所寫：“先生之行誼，本乎中國文化之淵源，而學術則造乎西洋文化之峰巒。觀乎先生之儀型多士，我先民中體西用之理想在焉。”¹²這種由“中國文化之淵源”而至“西洋文化之峰巒”的“中西合璧”，在梅貽琦一生最大的“傑作”——清華大學，得到了最為明確的體現。

梅貽琦見證了清華從一個單純的留美預備學校，發展成中國頂尖的大學之全部過程。期間，既經歷了二十世紀三十年代的“黃金時期”，群賢畢集，冠蓋滿清華，又有抗戰八年時期烽火連天仍弦歌不輟的西南聯大時代，艱苦卓越，燈火傳薪。可以毫不誇張地說，“清華校長”是梅貽琦一生中最重要的社會身份。以至於他後來談及此事時，自豪之情溢於言表：“琦自1909年，應母校第一次留美考試，被派赴美，自此，即與清華發生關係，受清華多方培植。三十二年來，從未間斷。以為‘生斯長斯，吾愛吾廬’之喻，琦于清華，正復如此。”¹³

文章〈大學一解〉與“所謂大學者，非謂有大樓之謂也，有大師之謂也”這句出自梅貽琦就職演說的名言，最能集中體現他的教育思想了。在〈大學一解〉開章中，梅貽琦採取中西比較的方式，論述大學產生的世界性意義：“今日中國之大學教育，溯其源流，實自西洋移植而來，顧制度為一事，而精神又為一事。就制度言，中國教育史中固不見有形式相似之組織，就精神言，則文明人類之經驗大致相同，而事有可通者。文明人類之生活不外兩大方面，曰己，曰群，或曰個人，曰社會。而教育之最大的目的，不外使群中之己與眾己所構成之群各得其安所遂生之道，且進以相位相育，相方相苞；則此地無中外，時無古今，無往而不可通者也。”¹⁴而對大學的歷史源流，梅貽琦則清醒地認識到：“西洋之大學教育已有八九百年之歷史，

其目的雖鮮有明白揭櫫之者，然試一探究，則知其本源所在，實為希臘之人生哲學。而希臘人生哲學之精髓無它，即‘一己之修明’是已（Know thyself）。此與我國儒家思想之大本又何嘗有異致？”¹⁵

可見，梅貽琦認為中西大學的本質、目的都在於“一己之修明”。而“所謂大學者，非謂有大樓之謂也，有大師之謂也”這句話，實際上也是根據孟子所云“所謂故國者，非謂有喬木之謂也，有世臣之謂也”變化而來。綜而言之，梅貽琦的教育思想與對儒家以及西方的文化經典汲取是分不開的。

更值得注意的是，梅貽琦常常自稱“吾從眾”。他在治理清華學校時，採取的正是“吾從眾”的治校方針。“月涵先生的民主作風也是值得我們欽佩的。他主持清華校政時，始終保持教授治校的原則，遇事公開討論，集思廣益，擇善而從，決不堅持己見，獨斷專行。”¹⁶

而這種教育管理思想也“不是憑空產生，亦非是在清華作教授時產生的，而是有其特殊的歷史背景。這一思想得益於他早年留學美國”¹⁷。他的“吾從眾”真正本質是追求西方式的民主和法治，深受清華師生的讚譽。無怪乎朱自清曾言：“清華的民主制度，可以說誕生於（民國）十八年¹⁸。……梅月涵先生便是難得的這樣一位同情的校長。……他使清華在這七八年裡發展成為一個比較健全的民主組織。”¹⁹

梅貽琦自執掌清華之始，就以“吾愛吾廬”的態度愛護學校。在清華每一筆物資的使用上，梅貽琦幾乎達到“嚴苛”的程度，決不隨便亂耗費一分錢，決不為己謀一絲私利。任清華留美監督期間，梅貽琦盡可能為清華節省每一分錢，簡化監督處的辦事機構，不僅辭去司機，自己學開車，而且還讓夫人韓詠華兼作廚師，不再另付報酬。1931年梅貽琦出任校長，按規定住進了清華園裡條件最好的甲所住宅。可是，他放棄校長的特權，家裡工人的工資由自己付，電話費亦自己來付，甚至連學校供應的兩噸煤也不要。可遇有他認為應當為清華學校花錢的地方，梅貽琦往往又異常“奢侈”。他曾說：“清華有點兒錢，要用在圖書、儀器、請教授上。”²⁰

梅貽琦晚年病痛臥床，面對死亡時，曾說：“耶穌愛我，耶穌關切我，耶穌保佑我，所以耶穌救我。”²¹又說：“神什麼事都知道。”²²除了虔誠信仰之外，梅貽琦更用一生的行止實踐基督徒的精神。他的寡言慎行、自律甚嚴、忍耐寬容以及誠實的品格，其實也正是一個基督徒的品格。

從梅貽琦身上不難看出，基督徒與儒者雙重文化身份，最終在個人道德和修養層面獲得了會通



初期的神學與希臘文化

章雪富

基督教神學建立的背景

西元頭五世紀是基督教歷史上最重要的時期，這不僅是因在極大的逼迫下，教會最終獲勝，在羅馬帝國取得合法地位；亦不僅是因教會迅速增長，整個地中海地區福音化；還因為教會為往後的世代確立了兩大思想傳統：希臘基督教和拉丁基督教，前者以俄利根—卡帕多加教父（Origen-Cappadocian Fathers）為基石，後者以奧古斯丁（Augustine）為奠基者。

這兩大神學典範迄今仍是東正教、天主教和新教三大宗派的思想根基和神學源泉。後世如阿奎那（Thomas Aquina）、路德（Martin Luther）、巴特（Karl Barth）和東正教的洛斯基（Vladimir Lossky）等，都試圖在這當中尋找靈感源泉和突破，並在轉換和修正其基本框架的同時，形成教會的新指引。

神學的普世主義

基督教在這五百年中還清楚確立了普世主義意識：教會超越種族，基督徒視自己為從俗世中分別出來的“第三種人”。普世主義的意識除了直接來自於耶穌的教導和復活的資訊外，也與時代背景有

深厚的淵源。

基督教興起於希臘化和羅馬帝國時期，是環地中海文明成形的第一個時期。今天學者普遍接受亨格爾（Martin Hengel）的觀點，以西元前四世紀亞歷山大（Alexander）大帝的東征為研究基督教興起的上限。為什麼？因為在使徒保羅大力倡導普世性的宣教策略之時，地中海各民族已經有相當清楚的普世主義意識。亞歷山大東征之後，民族混居，新的社群意識逐漸形成。基督徒被稱為“第三種人”，是指他們有別於種族意義上的希臘羅馬人和猶太人，他們以教會為社群，形成了聯結於社會又分別於社會的新型群體。基督道成肉身於這樣的普世時代，使徒們弘道於這樣的普世時代，教父們亦建構神學於這樣的普世時代。當時，希臘羅馬民族哲學的熱血和精力已經耗盡，猶太民族在患難中苦守著彌賽亞盼望，其他民族在諸神崇拜中掙扎、在靈性化宗教意識中尋求，而這群特殊的“第三種人”把他們共同帶進了上帝的國度。

文化特性的轉移

基督教既興起於以希臘文化為主導的地域，初期神學有明顯的希臘特質。後世基督教神學的發展和教會的建構，都不能將教義與文化完全剝離。

接上頁) 和結合。他很自然地接受了二者對個人道德修養的規範以及行為處世的要求，所謂“中西合璧的真君子”，即是最好的說明，而梅貽琦的清華校長形象，正是近代中國知識分子處於社會轉型時期儒者和基督徒相融的本色。

作者侯杰為南開大學歷史學院教授；劉宇聰為南開大學歷史學院研究生。

註：

1. 梅貽琦（1889-1962），字月涵，天津人，近代著名教育家，曾於1931年10月至1948年12月間擔任清華大學校長，西南聯合大學常務委員會委員等職。2. 初名“私立中學堂”，後曾先後易名為“私立敬業中學堂”、“私立第一中學堂”，1907年正式改稱“南開學校”，本文中使用了“南開中學”這一通稱。3. 參見黃

延復、馬相武：《梅貽琦與清華大學》，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1995年，4頁。4. 又譯“吳士脫”。5. S. Z. Yang, Dr. YI-CHI ME In Worcester Tech. 載于《清華校友通訊》第2期，1910年。6. 參見清華大學校史編寫組編：《清華大學校史稿》，北京：中華書局，1981年，39頁。7. 參見黃延復主編：《梅貽琦先生紀念集》，長春：吉林文史出版社，1995年，280頁。8. 胡貽谷編輯、梅貽琦筆記述：《歐游經驗談》，上海：青年協會書局，1923年，2頁。9. 同上，42頁。10. 同上，43頁。11. 黃延復主編，第37頁。12. 同上，17頁。13. 《抗戰中之清華二續》，《清華校友通訊》第7卷第1期，1941年5月。14. 劉述禮、黃延復編：《梅貽琦教育論著選》，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93年，99頁。15. 同上，99頁。16. 黃延復主編，65頁。17. 吳洪成：《生斯長斯吾愛吾廬—清華大學校長梅貽琦》，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2004年，362-363頁。18. 即1929年。19. 朱自清：《清華的民主制度》，《清華校友通訊》第6卷第9期，1940年4月。20. 黃延復主編，218頁。21. 同上，85頁。22. 同上，85頁。

任何教義性陳述必須與文化調和，才能表明在該特定文化中的教會清楚聽到了上帝的啓示。
To effectively communicate Christian doctrine necessitates going into the culture to hear what God is speaking to His church.

初期神學的文化特性經歷了一段飄移的過程，這與初期教會結構的演變有密切關係。教會原先主要是猶太人，然後希臘化的猶太人成為主體，再後來希臘羅馬人成為教會的主要代表。無論是亞歷山大還是羅馬帝國的君王，是羅馬人還是地中海地區的其他族群，都以希臘文化為文明的標誌，這是所謂的希臘主義。希臘主義雖然出自希臘這個小小的民族，精神形態上卻脫離了與原先民族的關係，成為靈性化追求的最高理智形式。

西元70年聖殿第二次被毀後，猶太人散居全地，他們所頌講的“活的上帝”與希臘主義一起成為地中海文明共同的普世形式。因著教會“世界公民”的身份意識，基督信仰徹底突破了種族的限制，成為普世的宗教。

基督信仰在被希臘文化承載的同時，也轉化了希臘文化，而其動力就是被釘十字架並復活的耶穌基督。從保羅宣講福音起，耶穌基督就被界定為基督教與猶太教的“本質”區分。西元48年的耶路撒冷使徒會議，確立了外邦人接受、認信耶穌基督的合法性，外邦人不需要轉變成猶太人才能成為基督徒。從此，基督教塑造了談論上帝的新形式，就是“用希臘語說話”。這真是世界歷史的新開端，成為今天能以“英語”、“德語”、“漢語”和任何語言傳講上帝的先河。

初期基督徒知識分子（不是文化基督徒！）看到了一個異象：要在希臘羅馬社會的智性層面確立基督教的經典，建立能與哲學和文學著作一爭高下的經典，用精緻嚴格的思辨語言，把基督信仰的標記烙印在希臘羅馬文化的理智式理解之中。這種異象竟如殉道的激情，支配教會教父們的心智達五百年之久。在那個充滿逼迫、看不到基督教何日能成為合法信仰的世代，一批偉大的教父因著確信他們在上帝之中，獻身於上帝，而鑄造了不同於希臘羅馬文化卻又將之包容其中的基督教經典，在精神歷史上作了上帝嶄新的見證。

教義須在文化中陳述

由此可見，初期基督教所建立的是辯護性神學。它有別於反思性神學，如：路德和巴特的神學。路德是在反思中世紀天主教傳統時提出“因信稱義”學說；巴特則通過批評自由主義和自然神學回到“自我啓示的上帝”。初期基督教沒有可供反思的傳統，教父們時刻都在締造傳統。他們直接面對聖經，認定耶穌基督的上帝為文化詮釋的“前結構”，而把希臘羅馬文化說成了基督教神學的“結果”。這就是教父們發展出的基督論。他們以道成肉身和復活的基督（非歷史的）來回答上帝與希臘羅馬文化（世界歷史的）關係，使得基督信仰不僅

被視為發生於西元一世紀的歷史事件，更被了解為“非歷史的”事實進入到世界歷史。如此一來，耶穌基督的上帝，那位創始成終的上帝，就成了世界文明的根基。因此，初期的基督論雖然用希臘羅馬文化的方式陳述，卻具有普世的意義。

這個例子說明，當基督信仰傳入某種文化時，是需要轉化的。中國文化與基督信仰的關係亦是如此。基督論在中國文化中仍然有待轉化，只要這個轉化沒有完成，基督信仰就仍然在中國文化之外。為什麼？因為在西方的基督教神學中，教義的陳述與文化是合一的，然而在耶儒對話和耶佛對話時，教義與文化卻是分割的。對中國人而言，教義必須是轉化了的陳述，是與中國人的心性與身性合一的文化性陳述。

任何教義性陳述必須與文化調和，才能表明在該特定文化中的教會清楚聽到了上帝的啓示。在初期基督教基督論教義的建構中，可以清楚看到其陳述中具（希臘）文化性的意涵。

希臘羅馬知識分子指控早期基督徒，既然宣稱所敬拜的是猶太人的獨一耶和華上帝，為何又敬拜十字架上的耶穌？既然耶穌的十字架是罪的象徵，是帝國的罪人，他為何又是上帝？教父們護教的核心，就是從神學上澄清，何以敬拜耶穌基督就是敬拜耶和華上帝。因此，基督論成為初期基督教神學的首要訴求。教父們要以希臘羅馬的語言和文化，向當時的世界說明十字架的上帝與耶和華上帝的關係，因此他們使用Being、Hypostasis（persona）、Homoousia和Homoiousia等希臘哲學術語，來表述上帝的自我啓示。

這樣具文化向度的教義陳述有否改變福音的性質？上帝言說的真理有否因此而落空？斷然沒有！因為這些教義陳述所含的文化性，始終是以命題真理為前提；希臘式的言說被轉化為上帝適切的器皿。教父們建立的基督論，使十字架成為希臘羅馬文化的分水嶺，使耶穌基督成為世界歷史的中心，他不同於以往的改革家、哲學家、君王和英雄，這些人物是要通過革新來保持希臘羅馬文化的連續性，然而，耶穌基督的十字架是從上帝而來，把非歷史的決定性因素帶到歷史之中。自此，道成肉身的耶穌使希臘羅馬文化永遠銘刻著十字架的記號。十字架的位格性與經過轉化了的希臘文化形而上學嫁接在一起，塑造了“經世的上帝”之基督論框架。


本文擷取作者所寫的部份內容，欲閱讀全文請上本會網站www.bf21.org〈思想交鋒〉欄目。

作者為浙江大學哲學系副教授。

明末三部宗教版畫

莫小也

編註：新教來華前一百年，天主教曾進入中國，其中以利瑪竇的影響最深，許多天主教的文字圖書亦在當時的士大夫中流傳。本文以研究該時期的天主教圖書插畫，來看藝術家如何將中國文化融入基督教的作品之中。一些天主教的用詞和基督教的用詞有差異，特此說明。



1606年1月20日，天主教中國傳教區的創建與組織者、派利瑪竇（Matteo Ricci）到中國的范禮安（Alessandro Valignano）在澳門去世，中國傳教區的重擔落在利瑪竇身上。隨著天主教信徒的迅速增長，有關教義的繪畫需求更多了，海外的輸入、國內的摹仿供不應求。儘管十七世紀以降，先後有數百名傳教士來到中國，但攜帶圖書仍然相當困難。¹於是，來華傳教士開始尋找複製宗教版畫的途徑。筆者所知，與天主教有關最早的一幅木版畫出現在《無極天主正教真傳實錄》（明萬曆21年，1593年刊印於馬尼拉）書中，²但國內並未發現。傳流於中國的天主教教義木版插圖書，是十七世紀早期的《程氏墨苑》、《誦念珠程規》、《天主降生出像經解》。³

《程氏墨苑》四圖

利瑪竇帶來的《聖跡圖》和《聖經故事》曾強烈吸引中國人，不僅易於傳教士闡述教義，還得到威信。然而，此類書由於傳教需要，很快又被帶離北京。正當利瑪竇急切盼望新的插圖書籍到來之時，遇到從安徽前來索畫的程大約。⁴程氏並非基督教徒，當時他正與同鄉製墨名手方于魯競爭；他特意收集了四幅天主教義的木版畫，插於《墨花緝黃·卷六·下》第36-43頁。對利瑪竇來說，這正是傳播教義的好機會。據說利瑪竇為記憶中國文字，曾在接待室四周牆壁貼了四張畫，其中在〈聖母抱耶穌〉的畫下寫了“好”字。⁵此外，他為各圖均寫了短文，字數雖少，卻可謂中國最早的聖經插圖教課本。圖的上方均有羅馬字標題，各文均標注羅馬字母讀音，是利瑪竇用羅馬字母為漢字注音的最早嘗試。各圖分述如下：

第一圖〈信而步海，疑而即沉〉，取材於聖經馬太福音第十四章彼得的故事。畫中彼得在海上行走，即浮即沉，向耶穌求救，遠處有海邊城鎮及漁夫。利瑪竇的文字如下：

天主已降生，托人形以行教於世。先誨其元徒，名曰“伯多落”。伯多落一日在船，恍

惚見天主立海涯，則曰：“倘是天主使我，步海不沉”。天主使之行時，望猛風，發波浪，其心便疑而漸沉，天主援其手曰：“少信者，何以疑乎？篤信道之人，踵弱水，如堅石，其複疑，水複本性焉。勇君子，行天命，火莫燃，刃莫刺，水莫溺，風浪何懼乎？”然元徒疑也，以我信矣，則一人瞬之疑，足以竟解兆眾之後疑，使彼無疑，我信無據，故感其信，亦感其疑也。歐羅巴厘瑪竇撰。

就解說詞的改編，說明利瑪竇對中國文字的運用十分得心應手，如將Peter取名伯多落，即是利用表意文字幫助記憶；“勇君子，行天命”等辭彙則完全出於儒家用語，使行文更好地與中華傳統思想結合。從《程氏墨苑》所臨摹的畫下拉丁字得知，該畫原稿作者是安特衛普弗蘭米（Flemish）的畫家德·澳斯（Maerten de Vos, 1532-1603），雕刻者是安東·威力克斯（即《福音史事圖解》雕刻者之一），出版者是霍斯威坎爾（Eduard von Hoeswinkel）。⁶但是原畫所繪耶穌的手與腳上留著明顯的釘痕，右肋被羅馬士兵用矛刺的傷疤，在程氏版畫中沒有出現。大概是利瑪竇讓中國畫家掩蓋了耶穌受刑的事實吧！

第二圖〈二徒聞實，即舍空虛〉，取材於路加福音第二十四章。作者、刻者與出版者不變。該畫表現的是：在一個名為以馬忤斯的村子邊，兩位閒暇的紳士正在與耶穌作深刻交談。紳士們穿著長靴，似乎趕了很長的路，身上披著厚厚的斗篷，衣著雅緻。後邊是一座城堡式的建築。它講的是耶穌受難，二徒生疑，經耶穌教育而改變思想的故事。

第三圖〈淫色穢氣，自速天火〉，取材於創世記第十九章。利瑪竇提供的原畫本來是四幅，由安特衛普教會長老、宗教畫家帕斯（Cripin de Pas）製作。儘管利瑪竇並不滿意原畫對聖經教義的表現，但他還是選擇了其中第二幅讓程氏參考刻出，現在我們看到的是這麼一個混亂的場景：天使伸手將淫亂男子弄瞎，羅得雙手握拳作揖，懇求淫亂者作罷，那些男子有人跌倒在地上，有人正出手抓陌生

十五張插畫的重要價值在於中國畫家通過自己的眼、手有意識地改造了西洋銅版畫，以木刻形式來表現聖經的主題。The value of these engravings is that the Chinese artists transformed the western Christian copperplates through their own observation and woodcarving.

人（即天使），遠處是他們自以為豪的城市之塔。據說此圖比帕斯的畫更強烈，觀眾能看見淫者的臉，即將毀滅的高塔、圓頂屋在有風暴的天空下格外顯眼，畫面去掉了夫人與女兒，僅剩下羅得與天使。

第四圖〈古代聖母像〉，也就是利瑪竇學習表意文字“好”的圖像。據傳它為塞羅姆·威力克斯依照西班牙塞維利亞大聖堂中，一小教堂的壁畫繪製出銅版畫，十六世紀末該畫傳入日本。長慶二年（1597年），長崎一耶穌會學校複製出新版銅版畫，大概是由倪雅毅將〈聖母子像〉帶給利瑪竇，後由程大約刻成木版。威力克斯的銅版畫已不存在。可是，細心的勞弗爾卻找出幾處日本、中國畫家複製版畫的不同點：在中版，耶穌的左胳膊上多了一隻金翅雀，它正展開雙翅。這究竟是利瑪竇的指導，還是雕刻家任意發揮，已經難以查明。不過所有下方的題字與馬利亞頭上作為光環的字母都一字不漏，故可以肯定利瑪竇持有日本版的〈聖母子像〉。

《程氏墨苑》是由丁雲鵬、吳廷羽繪，黃磷、黃應道、黃應泰刻，他們均是徽派名家，該書最初還印有套色版。雖然四幅天主教版畫的複製者無法確知，但它們新穎的表現手法在當時確實獨樹一幟，引起藝術圈內外人士廣泛注意。程大約與利瑪竇因本書的出版達到了各自的目標：《程氏墨苑》“刻畫研精，細入毫髮”⁷ 的出版水準，使程大約獲得巨大商業利潤；而利瑪竇以《程氏墨苑》作為他宗教事業成功的象徵，結識了更多中國文人士大夫。此後利瑪竇抽印了《程氏墨苑》中的插圖與宗教解說課本，那獨幅〈聖母子像〉在他手中也保留多份，因此，他的教義宣傳真是別開生面了。

《誦念珠規程》

《誦念珠規程》是目前發現中國最早的天主教繪圖小冊子，製作於1624年，是用木版凸版墨一版印刷的。書的尺寸24.0x15.7cm，畫面外框21.2x12.5cm，該書可能在南京發行。現存於法國國家圖書館的此書沒有封面，只有一張褐色紙作為封皮，內有十五圖，並有7382個字。⁸ 德禮賢神父（d'Elia）認為本書是羅如望（Joan de Rocha）編的。但事實上，只有文字內容是依據羅如望的《天主聖教啓蒙》來編，作者也許是另兩位傳教士，這是從書中一張教理表找到的線索。這一頁紙夾在書中，本來是用來區分該書的兩個章節，上邊寫明第一章作者是費奇觀（Gaspar Ferreira），第二章是傅凡際（Francisco Furtado），教理是屬於第二章，即《誦念珠規程》，因此，這十五張畫的文字作者極可能是傅凡際。⁹

該書的插圖作者目前尚無考證。它的重要價值在於中國畫家通過自己的眼、手有意識地改造了西洋銅版畫，以木刻形式來表現天主教主題。筆者從圖像的模仿水準到木版雕刻的技術來看，認為這組畫接近明末徽派的畫法，有可能是他們其中一人或數人參與製作的。以下介紹幾幅比較有代表性的作品。

第一幅是〈受胎告知〉，即〈聖母領上主降臨之報〉，它本來是原書的首頁插圖。比較原畫，作為主要場景的小木屋已經變成了中國式民居建築的一角。寬暢的室內可以見到一張大桌几，背後是一幅裱裝在牆壁上的山水畫。原有建築與人物的強烈陰影被去掉，用的是缺乏深度感的線描方式。尤其是雲層的描繪，完全是明末版畫中常見的畫法。但該畫構圖幾乎未變，馬利亞與天使的姿態也完全模仿原作。馬利亞跪在放有聖經的日式茶几前，接受迦百列的報知，畫面整個氣氛都中國化了。天空雲層中的天使被取消，僅有一隻小鳥，意味著傳遞上帝的意旨；本來遠處有耶穌受刑被釘在十字架上的場面，這些殘酷的圖像被作者用庭院園林取代。第一圖表現出特有的中國味，也許是為了讓中國人第一眼看到這些有關基督教義的圖像，不至於立即產生強烈的刺激。

第三幅〈天主耶穌降誕〉與原作比較接近。這是耶穌在郊外昏暗的小馬棚中誕生的場景。原作由於棚屋內強烈的光線對比，會使觀者留下十分深刻的印象。但在明人筆下，馬棚中昏暗的光感沒有了，留下的是在同樣位置中，對人物、動物的精細刻畫，新生兒耶穌躺在中間，他頭部周圍被加上一圈光環，以彌補原有明暗對比造成視覺中心的消失，說明畫者十分理解原圖的用意，並力求以中國方式來表達。儘管有些省略，這幅畫的背景與天使基本上都照放了。後邊的建築略作處理，一眼仍可以看出西洋城堡的特色。

第四圖〈聖母獻耶穌於聖殿〉，畫的是獻上耶穌，西面懷抱耶穌，“大愜夙願，祝頌不已”的場面。原畫背景中描繪了具有強烈透視線的聖殿與諸廊屋，其中有不少刻劃精微的人物。但在《誦念珠規程》裡，背景幾乎沒畫，用中國式的花紋裝飾一下近處的柱子與天頂。總的感覺是畫面失去了深度，而被處理成中國傳統版畫的平面效果。除了技術因素之外，重要的原因是西書為銅版畫，易於雕刻物體的細微局部，尤其是中景之中的人物、景色，這在中國人刻的木版畫中則極難辦到。中國畫家在表現人物的技巧方面明顯遜色於山水，不善於以西洋透視的方式去表現前後人物關係，重疊的人物往往會被省略，然而，中國人還是將所有的動態都照搬於畫面上，反映了中國人在摹擬方面的才

十七世紀初，這三部中國人自己刻印的天主教義版畫書在民間信徒中的重大影響。At the beginning of the seventeenth century, those three Christian art work carved by Chinese had great influence in the public among the believers.

能。

在十五圖中，有兩幅畫是由二、三幅畫為底本組成的。一幅是〈耶穌被釘、靈跡疊觀〉，構圖顯然已經作了處理，例如將上十字架的耶穌放在更顯著的位置，下方兩個士兵的動作分別選自129、139圖，左下方騎馬的士兵沒有用長矛去刺耶穌，右邊的那位士兵用鐵棍挑起烙鐵正向耶穌燙去。儘管人物有很大變動，但人物關係仍然很自然，構圖也很完整。

綜觀這些一定程度採用西洋手段描繪的圖畫可以看出，中國作者在重新繪製體現天主教義的插圖時，並沒有忘記發揮中國木版畫傳統技法的優勢。例如，對室外景物的刻畫就顯得十分成熟。在十五圖中，有好幾圖增加了近景樹木山石，描繪山石時，顯示中國畫中固有的山石表現結構，並體現了一定的刀法，樹木則強調葉子的特徵與樹幹的體積感，與今天所見的明刻傳奇《琵琶記》、《西廂記》等水準比較接近。其中最典型的是第二幅〈聖母往顧依撒伯爾〉，模寫者將室內景改為帶庭院的室外景，而且有意刻了近景中的一顆大樹與一匹馬，構圖安排得非常妥貼，馬的動勢也十分生動，使觀者感受到“中國式”圖像特有的韻味。因此，我們至少可以肯定，這些版畫的製作者是生活在南京這一區域、具有相當實踐經驗的專業畫家與雕版家。

《天主降生出像經解》

另一部與天主教義有關的插圖書籍是晚於上書十三年的《天主降生出像經解》。該書由1610年抵澳門、後來由開創福建教區的耶穌會神父艾儒略（Julio Aleni）出版。被譽為“西來孔子”的艾儒略，學識淵博，兼通中西，曾大量著述介紹西方科學、文化。¹⁰ 他與同行者畢方濟均為藝術愛好者，他編的《坤輿圖說》中插有世界七大奇跡與動物等圖片，他忠實推行利瑪竇的傳教路線，多次



以“心圖”展示給文人士大夫看，有人甚至向他索取《審判圖》臨摹。¹¹ 可見刻《出像經解》之前他已經作了大量準備工作，也許《誦念珠規程》不能滿足他在新教區事業發展的需求。據說此書一出版，即“為時人所推許，無何，不脛而走，架上已空”。¹² 這部書的藍本同樣是《聖跡圖》，但此書與《誦念珠規程》比較，

篇幅多了近三倍，所繪的圖像更加接近原著。尤其是該書版面形式與原書相同，即在畫面上方有一標題，在畫的下面是詳細的說明，畫面的長寬比例與原畫一樣，閱讀起來圖文對照十分便利。下面試舉例說明《出像經解》一書的特徵：

從構圖上講，《出像經解》對原作幾乎沒有作多少變動，不再任意將中國式的建築或景色配在西方人物與情節後邊。

這次刻時乃全部照搬，以室內為主的環境依然是西方建築的一角，原來被刪去的遠處室內景與人物也一一進入畫面。原作牆壁是處於背光面的，有相當大的陰影，在中國人的畫上儘管表現得不那麼充分，但也使用了大面積的暗面，其線條排列的方向都與原作相同。連從門窗可望見的室外景物也完全臨摹下來了。唯一不足的是，作者還沒有畫出主要人物的明暗關係與投影，還將室內地面的透視線畫錯了，離立體感表現還有距離。

眾所周知，在明清時期文人畫一直是被認作繪畫藝術的主流，上述民間宗教版畫不可能引起文人士大夫的關注，加之明清之際從上至下對基督教一直存著排斥的心理，因此，中國基督教版畫書公開存在並不久。然而，我們卻不應當忘記，十七世紀初這三部中國人自己刻印的天主教義版畫書在民間信徒中的重大影響。

1627年中國天主教徒的總數達13,000人，十年之後增至4萬人，到1663年計算到109,900名。¹³ 同時，三部宗教版畫的製作為中國天主教美術創立了西方風格的起點，成為百年之後上海土山灣再興天主教版畫《道原精萃》的源頭。¹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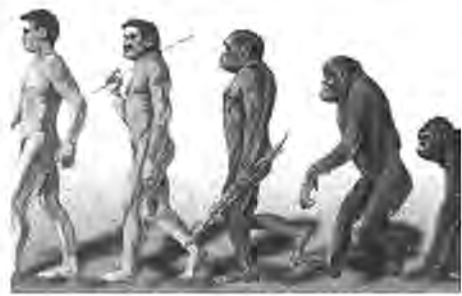
作者為浙江大學藝術學系副教授。

註：

1. 洪若翰1703年2月15日寄回歐洲的一封信。載日文版《耶穌會士中國書信集》，平凡社，1970年，卷1，121頁。
2. 此書方豪1952年5月在馬德里國家圖書館發現，見《方豪六十自定稿》，臺灣學生書社，1969年，1506、1520頁。
3. 圖載《中國洋風畫》圖錄，日本町田市國際版畫美術館編，1995年，66-106頁，475-480頁。
4. 程大約，(1549-1616?)字君房，新安人。中國明代出版商與墨塊鑒定家。以制墨精絕，聞名海內。著有《墨苑》。《程氏墨苑》重印本，中國書店1988年版。
5. Jonathan D. Spence: *The Memory Palace Matteo Ricci*. New York, 1985. pp. 262-265.
6. (法)沙百里著：《中國基督徒史》，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45頁。
7. 參見 Berthold Laufer, *Christian Art in China* (ret. Peking, 1939), from *Mitteilungen des Seminars für Orientalische*

達爾文進化論可信嗎？

李宇君



您是基督徒，並相信進化論嗎？請看以下文章，您認為哪些觀點有錯誤？哪些是正確的？

“我是基督徒，向來以創造論者（creationist）自居，因此我強烈反對進化論（evolutionism）。但進入大學，開始上生物課，了解進化論的觀點後，我就改變了。現在我既是創造論者，也是進化論者（evolutionist）。我越來越明白，創世記第一章，只是一個寓言（allegory）罷了（它說在創造太陽和月亮之前就有白天有晚上，這是不可能的！）既然認為它只是寓言，那麼，我可以相信，神在非常長的時間裏（比方說超過幾百萬年）創造了一切。

如果神創造了時間和空間，神就不受時空的限制。對神來說，時間是毫無意義的。我相信，神創造了所有物理定律，因此，從定律產生出來的東西，也都是神的創造。承認物種（species）是進化來的（evolved），並不表示我否認神的創造；事實正好相反，我相信進化科學是研究神怎麼樣創造物種的一門科學。

還有一點，進化論和創造論是不能相提並論的。因為，前者是科學的、是合乎理性的（rational）；後者是屬於信仰的（faith）、是超自然的（supernatural）。

我是基督徒。由於許多好意卻無知的基督徒強烈反對進化論，完全忽略了科學的事實和知識，使基督徒被認為是腦筋有問題的白痴或冥頑不靈的人。我非常不甘心受這樣的傷害。因此，請你們停止吧！繼續討論進化論只會對我們基督徒造成更大的傷害！”¹

在進一步思考前，請先注意幾個基本定義：

1. 微觀進化（micro-evolution）

指一物種（species）生物在適應環境時，可能因轉化其形態而基因突變（genetic mutation），產生變形（variants）。這種微觀進化有實驗證據支

持，連最保守的創造論者也不會反對。

2. 宏觀進化（macro-evolution）

此理論認為生物可從同一物種進化為另一物種。所有生物均來自最初單細胞生物，而後不斷進化和分化，產生較高等的動植物。這理論假設「無生命」可產生「生命」，而生物可由一類進化為另一類。達爾文的《物種起源》一書對生命起源的解釋，就是用宏觀進化論，故宏觀進化常稱為達爾文進化論（Darwinian evolutionism）。

3. 神導進化（theistic evolution）

相信最初單細胞生物是由一超自然的神“導引產生”，生物也是一超自然的神“導引”由一類進化為另一類。但這些人的信仰細節差異非常大，他們或許是有神論者，但不一定是基督徒。

正確之處

以上這段話，有那些正確的地方呢？

1. 不以為只有“看得見，摸得著”的“科學”才是真理，不會誤以為只有科學才可證明一切（神的存在）。2. 相信神創造了所有的一切。3. 可能真的有些比較“無知”的基督徒出於好意，去討論並且強烈的反對進化論，但卻完完全全忽略了科學上的事實和知識。

錯誤的觀念

1. 誤以為進化論和創造論的衝突，是在創造時間上的長短。

其實，這兩種觀點最主要的差異是在“有沒有神”這問題上！現今學校並不允許教導進化論可能是神安排或主導的一個過程（God-guided process is NOT what modern science educators mean by “evolution”）。1995年美國國家生物學教師協會（National Association of Biology Teachers）發表“立場宣言”，指出：“地球上會有這麼多種生物，乃是

Sprachen. 13(1910): 100-118。 8. 董紹書：《詔石筆談》，轉引《萬曆、乾隆期間西方美術的輸入》，美術研究，1958年第1期。 9. 據法國1993年《中國印刷展》介紹，文字外框21.8x12.8，每面縱8欄，各欄20字。 10. 有關羅如望、費奇觀、傅凡際在江浙的活動見（法）蔡振華著，耿升譯：《在華耶穌會士列傳及其書目補編》555,223,251頁，中華書局，1995年版。 11. 顧寧：《“西來孔子”——艾儒略》，《中西文化交流先驅》，東方出版社，1993年，

27-39頁。 12. 所謂“心圖”即關於基督教義之畫，《口鐸日抄》中多次提到艾儒略所攜宗教繪畫，其中崇禎四年（1632）一次拿出18幅圖示人論道。《口鐸日抄》，艾儒略等人撰於崇禎年間，1922年上海慈母堂排印本，北京大學圖書館藏。 13.（法）沙百里著：《中國基督徒史》，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45頁。 14. 土山灣及《道原精萃》的研究，參張弘星，《中國最早的西洋美術搖籃——上海土山灣孤兒工藝院的藝術事業》，東南文化，1992年5期。

進化的結果。它是一種無監督 (unsupervised)、非位格 (impersonal)、無法預測 (unpredictable)、純為自然 (natural)，靠著基因改變 (genetic modifications) 而生出後代的過程。在時間中出現基因改變的這個過程，影響它的因素為自然選擇 (natural selection，即物競天擇)、機率 (chance)、歷史上的偶發事件 (historical contingencies)，以及環境的改變 (changing environments)。”從這份宣言可以看出，美國學校裡所教的生物科學教育完全是唯物論！其實達爾文進化論或宏觀進化論從來就沒有由實驗獲得證明。

2. 誤以為神創造所有物理定律後，就退休了。

聖經有許多經文表明，神在創造人類後，仍是深深地愛我們，關心我們的。最著名的，例如約翰福音三章16節：“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翰一書四章9-13節：“神差祂獨生子到世間來，使我們藉著祂得生，神愛我們的心，在此就顯明了。不是我們愛神，乃是神愛我們，差祂的兒子，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這就是愛了。”

3. 誤以為理性和信仰互相衝突！

我們有所知，是因為有一個客觀、可被知的被造界存在；是因為我們是按著全知的上帝的形像造的；是因為這位造我們的上帝向我們有所啓示。換言之，上帝的創造和啓示是知識的基礎。“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顯明在人心裡，因為神已經給他們顯明。自從造天地以來，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雖是眼不能見，但藉著所造之物就可以曉得，叫人無可推諉。”（羅一19-20）

4. 認為創世記第一章只是寓言，不合科學。

其實，創世記一章3節：“神說：‘要有光，就有了光’，這裡不是說神“創造”了光（希伯來文“bara”特指無中生有的創造），而是說“就有了光”！有一個可能、合理的解釋，是創世記第一章乃是以地球為座標 (frame of reference) 的觀察。神創造整個宇宙（太陽、地球、月亮等等）之後，轉變地球的大氣層，從吸光的完全不透明到可進光的半透明。地球剛形成的時候，溫度可能很高，而且有火山活動，表面為厚厚的霧，可能有還原型的大氣層 (reducing atmosphere, CH₄, NH₃, H₂O, etc. 如木星大氣層一般)。因此漆黑一片，所以聖經如此描寫：“空虛渾沌，淵面黑暗。”神頭一日可能轉變地球大氣層的透光性，而第二日轉變地球大氣層，以便水有三態循環，這可能都是為第三天要造的植物鋪路，因為植物行光合作用需要日光、空氣、水。這只是一個可能的解釋；或許還有更合理的解釋。

科學不當設禁區

利海 (Lehigh) 大學生物化學教授比希 (Michael Behe) 在《達爾文的黑匣子》(Darwin's Black Box) 一書中說，分子中高度複雜的生命現象本身就是足夠的證據，說明它是被設計出來，而不是偶然出現的。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法學院教授詹腓力 (Phillip E. Johnson) 說：我們應該把真正的“科學”和唯物主義“哲學”區別開來，“使科學探索可以在誠實、無偏見的前提下進行，讓一般人不會誤以為科學證據已證明，進化過程是我們的造物主！”詹腓力通過邏輯推理，指出現代科學的兩個定義是自相矛盾的：一個認為，科學是屬觀測實驗的研究 (empirical research)，證據如何，結論就如何；另一個卻認為“科學是唯物主義的應用，它預先假設宇宙的歷史僅是非位格 (impersonal) 的自然規律運作結果，此外再無別的。”

當比希指出分子裡無法減約的複雜現象時 (irreducible complexity)，唯物主義者並不反對。他們只不過不理睬這事實所指向的邏輯結論。持無神論的科學家認為，若把超自然的因素也考慮進去，就違背了科學研究的基本精神；所以，生命起源的複雜問題，就被歸屬於科學所無可奈何的超自然因素。而持“智慧設計” (intelligent design) 學派的科學家則回答：科學的探討應該是自由的、求真的，不應出於某種恐懼而事先為它設立某些不必要的“禁區”，只將“真實”限於自然界，而否定超自然界。

值得深思的問題

與達爾文同時代的大天才凱爾文 (Lord William Thomson Kelvin, 1824-1907; 絕對溫度零度K和熱力學第二定律的發現者) 針對達爾文進化論提出了三個令人深思的問題：

(1) 達爾文進化“論”，只是一個學說，還是一個不變的定律？

(2) 達爾文進化論能夠真正回答生命是怎麼產生的嗎？

(3) 人有道德、愛情、理性、有對於永生不朽的渴慕，如果人只是一個無意義、偶然的進化產物，怎麼會問這些有意義的問題？

您能回答這三個問題嗎？讀完本文，您認為基督徒也可以是達爾文進化論者嗎？

作者目前在UC San Diego工作。

註：

1. 本段文字摘自Phillips E. Johnson, *Defeating Darwinism by Opening Minds*, IVP, 1997.

大自然是最後的歸宿嗎？

——安妮寶貝的《蓮花》讀後

石衡潭

2006年3月，一部以西藏的藍天烈日、冰山冷月、峽谷清泉、墟落炊煙為背景的長篇小說問世，給文壇帶來新的衝擊。雖然作者安妮寶貝已經出版《告別薇安》、《彼岸花》、《薔薇島嶼》等六本書，銷售業績不俗，但這部作品還是被隆重推出。出版社使出全身解數，書還未出，兩百萬元的版稅就創造了出版史上的天價；首次付印，就是五十萬冊。無怪此書迅速登上暢銷書榜首，成為搶手貨。

《蓮花》作者這樣說：“這是一本有關寓意、有關心靈的歷史、有關所走上的路途的書。”這句話未免含糊其詞，可多少還是指示了作者所致力的目標。在她看來，這是一個五光十色、衆聲喧嘩的時代，也是一個單調乏味、平庸無聊的時代，因為，在變幻萬千的外表之下呈現的是一成不變的生活之流：一樣的步伐，一樣的节奏；一樣的追求，一樣的梦想；一樣漫無目標，一樣身不由己。作者的確有一雙慧眼，她把握了時代的特徵，看到了人們的困境。她不想在這樣一個平庸的時代大潮之中被淹沒、吞噬，而想要中流擊水，奮力拼搏，以進入想望之中的自由之境。她所提供的具體途徑就是退回內心，走向孤獨；投身自然，面對虛無。那麼，她能否達到自己的目標呢？

孤獨的兩極發展

這部小說寫了兩對男女的生活與命運。他們都是孤獨的人。當然，孤獨已經成了現代人的生活常態。但這幾個人並不要消解孤獨、擺脫孤獨，而是希望投身孤獨、擁抱孤獨。他們認為孤獨是人的本性，或至少是他們的本性。他們要率性而為，這樣才能實現自我，也才不辜負此生。

蘇內河一生下來就是孤獨的。她從沒有見到過自己的父母。母親在生下她之後就消失蹤影，五年之後才從國外寄錢回來。父親，則沒有任何人對她提過。她早年在海邊村莊成長，六歲以後被舅舅接到城裡。敞開在天地大海之間的童年與孤獨的處境，成就了她的自由奔放、百無禁忌的生命。正是這種孤獨成就了她與另一個孤獨者紀善生的友誼。他們是彼此惟一的朋友。這是他們的隱秘，不與任何人分享。與紀善生理性克制之下的自我保全不一樣，她要帶著無法被理性處置的痛苦進入任何一種可能性。

高中年代，生活潦倒卻氣質獨特的美術教師闖

入了蘇內河的生活。此時的她正渴望得到一份能夠滿足她任意妄為的感情，於是迅猛地撲向這位有兩個孩子的已婚男人。他們一同私奔，以為找到了實現愛情的方式，卻很快發現走進了死胡同。激情過後，接下來的是無休止的爭吵與謾罵乃至毆打。她一次次頑強挽回感情的努力，換來的是他無法克制的憤怒與毫不留情的痛擊。

如果情竇初開少女不計後果的激情是可以理解與原諒的話，那麼，成年之後的一意孤行就只能咎由自取了。而她總是在原來跌倒的地方再次跌倒。在上海闖蕩時，她投入大她十五歲已婚男子的懷抱；在國外漂泊之際，她與萍水相逢的法國攝影師伊夫維持了不到三個月的婚姻。她熱烈地愛自己所傾心的每一個人，卻不信任感情的長久。她知道此生只有紀善生能夠真正理解自己，但她也沒有想要與他傾心相愛，廝守終身。

紀善生也是在孤獨中成長。他早年喪父，母親把出人頭地的願望寄託在他身上。母親的意志使他喪失了童年與少年的自得其樂，喪失了青春期的自作主張。與蘇內河的友誼是他孤獨青春歲月之中的惟一支撐與歡樂，但他們穩固的友誼並沒有發展成熱烈的愛情。蘇內河把自己的內心世界交托給他，但卻沒有把自己的身體與情感一同給與。他沒有真正享受過蘇內河對他激情的愛戀，卻要去處理和承受她與別人瘋狂的後果，這對於一個不諳世事的少年來說未免過於殘酷。這樣的家世與經歷塑造了他謹慎自守、孤獨高傲的性格，也形成了他對女性拒之千里、冷若冰霜的態度。從翩翩年少到奮發壯年，他都一直為女性所青睞，卻沒有哪一個女人能夠走近他，更不用說走進他的內心。

紀善生對婚姻的看法是：“婚姻不過是彼此相伴，吃飯睡覺。不要有太多個人幻覺填補其中。它也許能改變人的生活，但並不能改變我們的心靈。它不過是另一種生活的形式……”蘇內河在每一場愛情中都把自己交出去，而紀善生則即使在婚姻中也還保留著自身，始終不將精神內核展示給同床共枕的人。在與妻子荷年共同生活六年之後，他實現了平步青雲的目的，但對身邊的婦人和一對子女依舊陌生。意識到自己一直存在於丈夫生命之外的荷年，終於離他而去。婚姻失敗後，他更沈入孤獨的內心，回歸到那個驕傲落寞的少年。他知道，只有蘇內河才能與他有心靈的交流與碰撞，可是他卻不能也不願拼盡氣力把她留下。三十三歲時，他以



成功的古董商身份再次步入婚姻，這回娶的是一個平民女性，他以為這樣會滿足她舒適生活和老闆娘的身份。可是僅僅半年之後，懷孕的妻子就反鎖在臥室內服安眠藥企圖自殺。只有形式、沒有內容的婚姻，哪一個心智情感正常的女子能夠忍受呢？

美化的錯誤

紀善生與蘇內河在處理情感的具體方式上截然不同，但他們在對待愛情婚姻的態度上卻有驚人的相似。蘇內河這樣來分析自己與紀善生：“因為獨立而強大的精神系統，所以決定一些事情的時候，很少顧慮到身邊其他人的感受。其實是在傷害他們。”就是說，他們都以他人為工具來對抗生命的虛無之境，都以他人為養料來培育內心的孤獨之花。紀善生與蘇內河將孤獨走到了極致，而慶昭與宋也同樣以孤獨自傲。慶昭身體內長東西，需要儘快結婚生孩子才能得到改善，但她卻不接受醫生的勸導，而要看自己能支撐多久。手術之後，她與在自己手術單上以丈夫名義簽字並且在病中悉心照顧他的宋不告而別，來到遙遠的雅魯藏布江峽谷，獨自煎藥養病。可以說，她也是以愛情來維護自己的孤獨：“我能愛上任何一個男子。因為我覺得到了最後，任何一次戀愛，其實是在與自己戀愛。那個男子是誰，似乎並不重要。他們是工具，是介質，是載體。他們是一個事件，不是我的信念。”作者用一支生花妙筆將他們這種孤獨的追尋美化了。

其實，在某種意義上說，主動營造的孤獨是可恥的，尤其是在愛情婚姻生活中。因為婚姻的目標就是要把兩個孤獨的男女結為一體，讓他們不再孤獨，進而享受到合一的歡樂與美好。上帝在創造出人類始祖亞當後，說明亞當一人獨居不好，而為他造一個配偶來幫助他。夏娃，第一個女人，是用亞當的肋骨所造，她是亞當骨中的骨，肉中的肉。上帝對婚姻的命令是：“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創二24）“二人成為一體”是一個極其精粹的表達，指丈夫與妻子從肉體到心靈、從經濟財務到社會關係等，生命各個層面、環節的結合。沒有這樣的一體關係，就沒有真正的婚姻，而成了同床異夢、貌合神離、心懷鬼胎、互相算計。紀善生只想給妻子婚姻的形式，而不付出心靈的內容，這無異於癡人說夢。蘇內河企圖把愛情和婚姻建立在激情之上，而讓自己的靈魂缺席，也只能是海市蜃樓。

有情歸於無情

這部小說傾情地描繪了西藏雄偉壯觀、瑰麗神秘的自然之美，也把它們當作小說人物追尋的最後目標、最後歸宿。這也是小說吸引讀者的一個重要原因。蘇內河一直在天涯海角流浪，住別人住過的房子，睡別人睡過的床。後來，她在被稱為蓮

花聖地的墨脫停下來，做一個英語教師，教那些從來沒有走出過山谷的孩子們，直到她最後被泥石流帶走了生命。陪伴紀善生走過了前往墨脫、充滿艱辛與危險徒步旅程的慶昭，也同樣對自然有親切感與一體感。後來，她接受了宋，兩人一同隱居在雲南一個偏遠之地。她有一段話可以表達他們幾個對自然的共同信念：“我一直相信生命是有奇蹟的。它們是上天賜予我們的禮物，只分發給心有天真和勇氣的人。”她所謂上天的禮物，就是大自然向他們這些敬仰崇拜的人所呈現的驚人之美。“他們長久地凝望這片天地，以及留存在其中的神秘又與世隔絕的村莊和山巒。人世的喧囂和浮華不能與它對峙，即使輪轉的生命也不能夠。”這段話，對大自然的頌讚詠歎應該說達到了極致，可是它卻與對社會乃至人生命的貶低、棄絕相聯繫。

蘇內河在乘溜索穿越湍急河流時也有同樣的感受：“人的內心無限自由和開放，因為可以與天地融合在一起，哪怕是死去，屍骨也投向自然的懷抱，而不是人間。”這句話把對自然的美化變成了對於死亡的美化，面向自然的生存變成了面向死亡、面向虛無的生存。這正是將大自然作為生命最後歸宿的必然結果。然而，這卻是一種極其可怕的美學觀與生命觀。

蘇內河被這種“美的追尋”奪去了生命。表面上看，她死於泥石流純粹出自偶然，但其實，她對此是早有準備的，她不願意以自殺的方式來結束自己的生命，那樣太人為了；而以自然的方式葬身在自然的懷中，恰恰是她所認為最美的死亡方式。她一直在等待這樣一個可遇不可求的機會。她終於如願以償了。可是，這樣一個精心策劃、高度美化的自殺有什麼意義呢？實際結果是：她不僅斷送了自己的生命，也深深地傷害和影響了愛她的人們。紀善生追隨她而去了，慶昭也像她一樣，準備隨時面對死亡。

投向自然的懷抱，進入宇宙的輪迴，似乎充滿詩意，似乎是一種超脫，其實卻是將有情歸入無情，是將希望化為絕望，是將存在變為虛無。如果投向自然是最後的歸宿、最終的美好，那麼，我們又何必要在世界上走一遭呢？

其實，每一個生命都是奇蹟，都是神的傑作。人是宇宙的精華，萬物的靈長。人的生命高於自然，自然不過是人類的活動天地與管理對象。每一個人都應該珍惜生命，善待自然，都要用自己的生命去實現神所賦予的使命，去榮耀創造他的神。這才是生命的真正意義與目標所在。

作者現在在中國社會科學院世界宗教研究所從事基督教研究。

峰迴路轉歷神恩

胡春林

胡弟兄生於黑龍江省，曾就讀於人民大學，因“天安門事件”被迫離校。先後做過工人、商人，並開始文字寫作和學術研究，其間不斷接觸福音。2004年秋受洗歸主，同年8月15日到加拿大蒙特利爾與家人團聚，2006年9月進入加拿大多倫多路德神學院學習。

婚姻的危機

我 1992年結婚，婚姻大約持續了五年，戰爭就開始了，我們每天爭吵。1997年，員警經常抄家，給我們帶來了更多的困擾，造成彼此的指責。我抱怨她不理解我的偉大事業，她抱怨我完全不關心家庭安危。那時，我們都沒有信主。終於，我們一致同意婚姻和愛情已經徹底死亡，正式分居。

2000年，我太太和孩子移民加拿大。大約也是這一年，我開始成了“文化基督徒”。然而我一直沒有受洗，原因之一是，我不贊成聖經上關於婚姻的教導。2004年以前，我從來沒有從頭到尾看過聖經。當時我最感興趣的不是聖經，而是基督教的歷史和文化。我曾應邀在各地教會或大學裡“講道”，其實主要是講文化方面的課題，基本上與聖經無關。現在想起來真是羞愧。我太太移民之後，根據我們的“默契”，我開始努力嘗試組建新的婚姻和家庭。可以想像，這種生活和我作為“文化基督徒”之間有何等大的道德張力，我沒能過上一天良心平安的日子。

下到最低谷

由於婚姻的失敗，後來我交女朋友一方面極其隨便，另一方面又極其挑剔。有時候同時和幾個女孩交往，以便從中挑選一位最合適作老婆的“超女”。結果卻是一次比一次更殘酷的互相傷害。我認為這是別人對我的傷害，甚至是上帝對我的傷害。我責備上帝說，你先給我的那個女人傷害了我，你後來又給我的那些女人加倍傷害我，我是無辜的。更諷刺的是，我所有的“超女”計畫不但沒有成功，並且每況愈下。我在這種折磨中仍不悔改，一邊詛咒神，一邊用“流行歌曲”為自己辯護。我覺得自己很可憐，為什麼就不能有一個好妻子和穩定的家。多年來自己四處漂泊，孤獨一人，

沒有朋友，也沒有人理解……。我深陷在這種自憐的情緒裡，更努力地為新的婚姻奮鬥。然而結果一次比一次淒慘。到2004年夏秋之際，我下到了最深的低谷。

那兩個月我對“婚姻天國”作了最後一次的努力，結局是在南方某城市與女朋友大吵一頓，彼此宣佈對方是魔鬼，是眼中釘和肉中刺，並宣佈絕交。在重病中，我想飛到一個地方去了此殘生。我選了一架最早起飛的飛機，結果飛到了西安市。到賓館時已經高燒得不行了，賓館的醫生看護了我兩天，不見好轉，就催促我“回家”。我當時又被自己的情緒感動了：我沒有家。當然，我又一次責備神的不公。於是我從西安折騰回到北京的出租屋，一到那裡再也起不來了。我不吃不喝躺了兩天，高燒不退，滿屋的蟑螂爬滿了我的身體，在我的臉上和耳朵裡進進出出。我真的以為自己要死了，而且我也想死，所以拒絕去看醫生。

兩天後，病情惡化，不僅高燒如舊，身體下面長出了很大的腫塊，而且與日俱增，與時俱進。那種痛苦非筆墨能形容，我唯一能選擇的姿勢是趴著，不能站，不能走動，不能躺著。又過兩天，痛得沒有辦法，我有生以來第一次打電話叫救護車。醫院說必須動手術，時間確定在第二天。就在這時，我的“前女友”突然打電話來，說她出了特別狀況，讓我必須飛到她那裡。我再三解釋說我根本無法上飛機，能否等我做完手術再去，她最後答應了。我動手術那天，她又告訴我必須馬上趕過去，結果是又一次更誇張的互相傷害。“耶和華阿，你的眼目不是看顧誠實嗎？你擊打他們，他們卻不傷慟。你毀滅他們，他們仍不受懲治。他們使臉剛硬過於磐石，不肯回頭。”（耶五3）那就是我。

向神抗議

手術後，我請求醫院把我送回出租屋。我躺在床上，腦袋一片空白。環視地獄般的小屋，憤怒漸

不料，我發現，我自己就是約拿！過去我雖走在逃避神的路上，神卻從來沒有拋棄我。
I realized that I myself was Jonah. In the past when I was on the way to avoid God, He had never abandoned me.

漸充滿了我的心。對誰呢？對神。我覺得神故意跟我作對，以至今天把我放在深淵裡。神不過是在嘲笑我，對我的絕望和痛苦視而不見。我想幹什麼都幹不成，祂又安排了很多風暴折磨我，羞辱我，讓人誤解我。此時，祂用這病把我釘在床上，哪也去不了。我確信，倒楣是從神來的。氣急敗壞之下，我把聖經拿過來，想和神吵一架。然後宣佈沒有神，一死了之。既然沒有神，人活著還有什麼意義呢？或者我覺得死亡也是對神的一種抗議。

我是這樣開始認真讀聖經的。我要用祂的話責備祂，看祂還有什麼話可說。神不是愛嗎，那為什麼要這樣對我？你不是公義嗎，為什麼對我卻如此不公？由於心情不好，我就選擇一些比較容易閱讀的篇章看。我打開《雅歌》，就嘲笑神，你許諾給我們愛情，卻又不給我們幸福，你給我性的需要，卻又往死裡整我。你說我們是有限的，是被造的，既然有局限性，當然可能第一次婚姻選擇失誤，那又為什麼不允許我們重新開始呢？主的道不公平！我越看越氣。然後往後翻，我選擇了《約拿書》，我對此書略知一二，於是耐心地讀，渴望從中找到更充分的證據指控神。

不料，我發現，我自己就是約拿！神同時給我看見，過去幾年中我雖一直走在逃避神的路上，神卻從來沒有拋棄我，相反的，祂一直與我同在。我的每一次傷痛，其實都是神在尋找我。後來，我又讀到創世記三章9節：“耶和華神呼喚那人，對他說，你在哪裡？”耶和華神滿懷憂傷又滿懷期望地等著亞當回頭，但他卻躲藏了，並且一次比一次更遠離神，更嚴重地犯罪。“但從起初創造的時候，神造人是造男造女。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既然如此，夫妻不再是兩個人，乃是一體的了。所以神配合的，人不可分開。”（可十6-9）神說“不可分開”，我偏要分。這些年，我實際上是在與神角力，失敗的當然是我，然而“輸”的也是神。我突然明白雅各和神摔跤的故事了，神“失敗”了。人要打敗神太容易了，只要你硬著頸項不悔改，神就只能憂傷地看著你，你就可以勝利地、成功地、順利地把祂的獨生子送上十字架。但神的軟弱總比人強壯，十字架上的勝利是最終的勝利。神愛雅各，為了讓雅各謙卑悔改，祂輕輕動了一下指頭，雅各就癱了；祂輕輕動了一下指頭，約拿就進大魚的肚子裡了；我就病得死去活來了。

那天，當我讀到“因我們還軟弱的時候，基督就按所定的日期為罪人死。”（羅五6）時，不禁跪起來痛哭失聲。我不是要責備主嗎？我要問他，當我倒楣的時候，你在哪裡？原來，事實是神在尋找人，在問人，你在哪裡。而人不僅不知道自

己在哪裡，還要指責神在哪裡。主輕輕地告訴我，我在十字架上，並且在你犯罪的這些年，早已為你掛在十字架上……我跪在那裡，喊出的第一句話是：“主阿，離開我，我是個罪人！”

不過，我當時在禱告中還與神談條件：再求你給我一個證據，如果你能讓我出國去看看孩子（當時我被當局禁止出國），我就把自己完全獻給你。結果，神真的成就了我的祈求。

靠主重新開始

那天，我決定受洗，而且我知道，這是一條不歸路。我打電話給溫州一位傳道人，他覺得意外，因為此前他曾多次勸我受洗。他很快到了北京，我於是在2004年7月15日受洗成為真正的基督徒。

受洗後，我沒有再犯以前的罪，但日子似乎更加艱苦，我與世界之間的衝突前所未有的。神允許這些發生，乃是藉著這分娩的痛苦，讓我真正的重生，徹底悔改，老我更徹底地死亡，更長記性、更長見識、更增長信心。我在絕望中千百次求神不要放棄我，我用詩篇五十一篇和八十四篇緊緊抓住神，並求神憐憫。感謝神，即使在最危險的時候，祂仍在我的船上。藉著禁食和禱告，我終於克服了死亡和沉淪。後來我體會到，是因為主已經為我祈求，我才不至於失了信心，就像彼得否認主之後，雖然“出去痛哭”，卻仍然能重新站起來。

感謝主，我們婚姻極端破碎的冬天已經過去了。過去兩年裡，神在我們家興起了奇妙的工作，叫我們虛構的那自以為義的愛情天堂一塊石頭也不在一塊石頭上。我們過去所謂的重新開始，不過是重新犯罪。人因自己的局限性，是不可能真正知道善惡好歹的，只願意知道自己善，別人歹。但神給我們的配偶是最好的。我們開始相信，對方的確是神給的，是真正適合自己的。那塊骨頭可能不悅人眼目，卻是從自己的肋下取出來又歸給我的。這些年分也分不開，也證實了這一點，因我們內心深處並沒有真正想分開。我們的婚姻一直使聖靈憂傷，這憂傷也在我們一雙小兒女的擔驚受怕中多次呼喊我們。

當然，我們之間仍然存在很多問題，撒但仍然常利用過去的黑夜控告我們。我們只能依靠主的應許，我們的軟弱有主幫助。我們現在的進步，是用更多的禱告取代爭吵，並努力學習彼此順服。我們唯一可以誇的，乃是指著神誇耀，讚美祂藉著婚姻讓我們看見我們所信的是誰，自己是誰，曾經在哪裡，現在在哪裡，將要去哪裡。

作者為恩福神學生。



封底)

世上各族都有曆法，主要的用途是作紀錄的參照⁴。然而數千年來，華人卻習於將時令和命運相連。一個人的出生，不僅日子重要，連時刻也舉足輕重，甚至婚姻大事與生辰八字亦息息相關。難怪生肖「屬豬」的人，會十分關心自己在此「本命年」會面臨怎樣的變化，應當如何「改運」才能得福⁵。

為什麼單純的曆法會與人生的遭遇連在一起？這顯然牽涉到「世界觀」的問題。在華人的傳統文化裡，其世界觀為「一元論」；西方學者稱之為「關連性的宇宙論 (correlative cosmology)」。尤其道教多關注宇宙和人世的關係，以為「天、地、人」本為一體，相互影響。一個人出生在世上的時刻、年份，既與星座的運行相連，因而命運也與之相關；推算星際的變化，可以預測吉凶。一個人去算命，不單是要知道「命中註定」的事，也盼望能知道有哪些辦法可以避邪趨吉。

人生際遇經常險象環生，面對難以逆料的境遇，想要預知、預防的心態，是很容易理解的。卜卦、算命的作法淵遠流長，不單華人世界盛行，世界各地、各種宗教之中亦以不同的形式出現。

算命的依據，有一說是統計的經驗累積。這種觀點視宇宙有一定的規律，而人的命運與環境中的定理密切互動。甚至有人列舉聖經中《傳道書》所言「凡事都有定期，天下萬務都有定時」(傳三1-8)為佐證，認為算命是有道理的。⁶

另有一說為，人的命運受到靈界力量的支配。這種觀點背後的世界觀，除了可見的物質界之外，還加上不可見的靈界，而認為靈界的能力超過凡人，所以要藉各種方式來討好鬼神，以獲其庇佑，消災得福。

幾千年來，算命對華人已是傳統風氣。一般而言，民眾不會去區分算命者的依據為何，只要對方鐵口直斷，有幾分靈驗，便滿心信賴，對於所指示的避禍納福之道，往往盡力奉行，不敢怠慢。高級知識分子中亦不乏熱衷此道之士，儘管命理師所建議的作法有些似乎荒誕不經，但他們也毫不為忤，甚至還津津樂道，以為炫耀。

然而，聖經所指示的蒙福之路卻截然不同。

在舊約中，神明確宣告，祂是造物之主，掌握人類的歷史與人生的福祉。祂指示所揀選的以色列民，不可效法周遭的民族，去占卜、觀兆(如，申十八9-11)。他們是否蒙福，端視他們是否信靠祂，遵行祂的命令(如，申七12)。對祂的兒女而言，他們的好處「不在祂以外」(詩十六2)。當他們面對抉擇，不知何去何從時，只要尋求神，祂必指示他們當行的路。聖經有這樣的例子，一次大衛遭到掃羅追逼，不知應否留在城中或是走避，他求問神，就得到明確的帶領(撒下二十三章)。

換言之，神子民的一生並不受星辰的擺佈——眾星只是祂造來為人所用的。誠然，在祂創造萬物時，安排了某些規律，然而，這些自然法則乃是為讓宇宙按序運行，並且讓人認識祂是主。神子民的幸福更不會被其他靈界的生靈所左右，唯獨靠祂的眷顧。他們若想要風調雨順，諸事順利，所應當關注的只有一件事——祂的話語(如，申十12-13)。在信仰、家庭、倫理、社會公義、醫療衛生等等方面，祂都已經清楚曉諭祂的子民當如何行。

耶穌來到世上時進一步指出，那真正蒙福的路，就是跟隨祂的路——也就是「十字架」之路。耶穌被釘十字架，乃是放下自己的意思，順服神，作世人的贖罪祭。我們的「十字架」之路，同樣是不照自己的意思(或世人的準則)來生活，甘願順服神的旨意，過著愛神、愛人的生活。

有力量付出愛的人，就是活在幸福之中，因為「愛裡沒有懼怕」(約壹四18)。這樣的人能充滿勇氣地面對所有的挑戰。他的心中有「基督的平安」為引導(西四15)，使他知所去從。這樣的人誠然是最「好命」的人！



註：1. 目前社會上流傳2007年是「金豬年」。但亦有專家指出，應該是「土豬年」。(新華網) 2. 中國自堯舜時期即以天干(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地支(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紀年，殷商已有明確的曆法表。生肖即是以十二種動物(鼠牛虎兔龍蛇馬羊猴雞狗豬)對應地支。有關十二生肖的起源，歷代學者眾說紛紜。最早的對應出現於《詩經》，東漢已有完整的對應記錄，到了南北朝，十二生肖已經盛行。「干支紀年」又和「五行」(金木水火土)相配。古代天文學家制定了「六十甲子別五行圖」，每一年對應一行星，六十年一週。 (參hk.knowledge.yahoo.com) 3. 少數民族的十二生肖有與漢族一致的，但亦有變異的，如，彝族以穿山甲代龍；克孜族以魚代龍，又以狐狸代猴等。(同上) 4. 世上曆法主要分為陽曆、陰曆和陰陽曆三種。現時國際通用的西曆為太陽曆；陰曆的代表為伊斯蘭曆；中國的農曆和猶太曆都是陰陽曆。(參維基百科) 5. 「本命年」是生肖信仰的重要觀念。出生的屬相年便是此人的本命年，十二年一輪。民間認為本命年為凶年，需要趨吉避凶，消災免禍。(參hk.knowledge.yahoo.com) 6. 如，〈為何算命？〉www.thinkerstar.com



豬年探命

蘇卿

時盡歲末，大大小小的豬群出現在市面上，憨乎乎地對人傻笑。報章上斗大的標題「金豬年」，¹彷彿財氣就要流出。進入電腦尋「豬年」，向算命先生請教的記錄不勝其數。

十二生肖本來是中國古老的紀年方式之一。地上有四季，宇宙有循環法則，聰明的古人經過詳細的觀察，領悟出其中的規律，制定了曆法。根據聖經的創世記，神造日、月、和眾星，目的之一就是讓人「定節令、日子、年歲」（創一14）。自殷商以來，華人不單紀月、紀年，還以天干地支來紀更長的循環。有人推測，或許由於抽象的文字不易記憶，所以古人用十二種牲畜來配十二地支，就成了人人熟知的「生肖」。²中國周邊的各族，受到大漢文化的影響，也用生肖來紀年，然而，各族所用的牲畜卻有差異。³

(轉25頁)



恩福

The Blessings Foundation, Inc.
701 S. Atlantic Blvd., Suite 303
Monterey Park, CA. 91754
U.S.A.

NON-PROFIT ORG.
U.S. POSTAGE
PAID
MONTEREY PARK
CA
PERMIT NO.70

地址變更，請即通知本刊，謝謝！